

消防车辆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项目编号：**ESZC-G-H-230139**

2023年12月01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受鄂尔多斯市应急管理局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消防车辆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消防车辆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ESZC-G-H-230139

采购计划备案号：鄂财购备字(电子)[2023]16668号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小吨位水罐消防车	1	详见招标文件	3,300,000.00
2	泡沫消防车	3	详见招标文件	9,600,000.00
3	大吨位泡沫消防车	2	详见招标文件	13,520,000.00
4	大吨位灭火消防车	2	详见招标文件	10,980,000.00
5	多功能泡沫消防车	1	详见招标文件	6,600,000.00
6	举高喷射消防车	1	详见招标文件	5,800,000.00
7	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	2	详见招标文件	18,280,000.00
8	登高平台消防车	2	详见招标文件	13,500,000.00
9	抢险救援车	2	详见招标文件	15,650,000.00
10	专勤消防车	3	详见招标文件	7,110,000.00
11	保障类消防车	3	详见招标文件	4,390,000.00
12	运输类消防车	3	详见招标文件	2,350,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小吨位水罐消防车）：无

合同包2（泡沫消防车）：无

合同包3（大吨位泡沫消防车）：无

合同包4（大吨位灭火消防车）：无

合同包5（多功能泡沫消防车）：无

合同包6（举高喷射消防车）：无

合同包7（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无

合同包8（登高平台消防车）：无

合同包9（抢险救援车）：无

合同包10（专勤消防车）：无

合同包11（保障类消防车）：无

合同包12（运输类消防车）：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湖滨路(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大厦)

联系人：王娅卉

联系电话：0477-8398694

采购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联系人：鄂尔多斯市应急管理局经办

联系电话：858905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12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包1（小吨位水罐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包2（泡沫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包3（大吨位泡沫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包4（大吨位灭火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包5（多功能泡沫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包6（举高喷射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包7（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包8（登高平台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包9（抢险救援车）：综合评分法 包10（专勤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包11（保障类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包12（运输类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 400-0471-010 转 2 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 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 份。
10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1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包2： 不接受 包3： 不接受 包4： 不接受 包5： 不接受 包6： 不接受 包7： 不接受 包8： 不接受 包9： 不接受 包10： 不接受 包11： 不接受 包12： 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无
13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不收取
14	代理费用收取标准	不收取。
15	投标保证金	小吨位水罐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泡沫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大吨位泡沫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大吨位灭火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多功能泡沫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举高喷射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登高平台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抢险救援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专勤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保障类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运输类消防车：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

16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 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3：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4：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5：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6：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7：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8：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9：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10：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1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1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2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小吨位水罐消防车）:总价 合同包2（泡沫消防车）:总价 合同包3（大吨位泡沫消防车）:总价 合同包4（大吨位灭火消防车）:总价 合同包5（多功能泡沫消防车）:总价 合同包6（举高喷射消防车）:总价 合同包7（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总价 合同包8（登高平台消防车）:总价 合同包9（抢险救援车）:总价 合同包10（专勤消防车）:总价 合同包11（保障类消防车）:总价 合同包12（运输类消防车）:总价
21	现场踏勘	否
22	其他	兼投兼中：本项目兼投兼中。

二.投标须知

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 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 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 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 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 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 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 说明

1. 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鄂尔多斯市应急管理局。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 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 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 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 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 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小吨位水罐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1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泡沫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1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大吨位泡沫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1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大吨位灭火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1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多功能泡沫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1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举高喷射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1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1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登高平台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1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抢险救援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1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专勤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 2021 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保障类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 2021 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运输类消防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 2021 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为满足“全灾种、大应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要求，对标应急救援主力军和国家队职能定位，依据全区、全市“十四五”消防事业规划，以及《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全市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结合区域性灾害事故特点，拟利用市财政拨付的消防装备建设专项资金，购置一批消防车辆、装备器材，补齐装备器材短板，实现提档升级。投标时需提供整车设计方案包含设计图。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合同包1（小吨位水罐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 210 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 支付比例 50%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 50% 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50% 价款。 2期： 支付比例 50% ，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50% 货款。
验收要求	1期： 1. 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 2. 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 5 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履行。 3. 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消防车	水罐消防车(3吨)	辆	12.00	275,000.00	3,3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水罐消防车(3吨)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2-2014《消防车 第2部分：水罐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
5	外形尺寸：≤6500mm×2500mm×3100mm，满载总质量：≤7300kg，乘员人数：≥5人，最高车速：≥95km/h，排放标准：国VI，液罐容量：水≥3000L，消防泵流量：≥30L/s，消防炮流量：≥20L/s。
★	6 驱动形式：4×2，轴距：≥3300mm，驾驶室：四门双排驾驶室，发动机型式：直列4缸、压燃、水冷、四冲程、增压中冷、高压共轨发动机，额定功率：≥95/3000（kW/rpm），额定扭矩：≥400/2000（Nm/rpm），排放标准：国VI，变速箱形式：手动变速箱，5个前进档+1个倒档，取力器：断轴取力器，油箱容量：≥70L。
7	副车架：材质：高强度钢材，结构形式：井字形焊接式成型，焊后校形振动消除焊接应力，与底盘大梁、上装采用刚性、弹性混合型连接方式固定，防腐处理：喷砂除油锈，喷涂重型防腐漆。
8	驾乘室：布局结构：四门双排驾驶室，安全设置：安装有安全带。设置驾驶室内加装水泵取力器开关；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照明：原车照明灯。踏梯：高强度一体式防滑踏梯。扶手：配备安全扶手。
9	车厢：材质：全部采用优质型钢。结构：车厢整体采用优质钢板焊接技术；在器材箱内预留各类设备器材专用夹具，充分利用车厢内部有限空间。梯架：车厢顶部设置一套多功能二节拉梯架，可放置二节拉梯、单杠梯、挂钩梯，爬梯：车厢后部设置一架通往车顶的安全爬梯。
10	卷帘门：材质：采用轻型优质铝合金，大幅面卷帘门，启闭灵活、密封性好、外形美观、轻便可靠，结构：顶部设有导流槽，四周装有密封条，具有良好的防雨、防尘密封性能。配备拉杆式条锁把手、一点式拉带及两点式固定座；
11	电器系统：警灯警报：车头前顶部设置长排式警灯，单音≥100W警报器、警灯、电路为独立式附加电路，控制器件安装在驾驶室内，器材箱灯：器材箱、泵房卷帘门两侧内设置LED白光照明灯带，能够满足整个箱体的照明。频闪灯：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两盏频闪警灯，车外照明：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两盏LED侧照明灯，车厢尾部配置一盏LED照明灯，警示灯：车厢侧面均安装有专用黄色警示灯；
12	表面处理：漆料：车厢表面喷涂消防红色漆，为保证夜间工作安全，车身设有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荧光反光带，颜色：消防红；
★	13 消防泵：额定压力：≥1.0MPa，额定流量：≥30L/s，真空泵：水环真空泵，引水形式：自动引水，吸水深度≥7m，引水时间：≤35s，安装形式：后置式；
★	14 消防炮：额定流量：≥20L/s，射程：水：≥60m，安装位置：车厢顶部，控制方式：手动控制，水平回转角度：0°~360°，俯仰回转角度：-15°~60°；
★	15 液罐：容量：水≥3000L，材质：强度高、抗冲击性强、耐低温、抗腐蚀性、质量轻的特点，安装形式：一体式。结构：1个人孔；1个溢流/卸压装置；1个液位传感器；1个水罐放余水口；

16	管路系统：进水口：泵室正后方安装DN100螺纹式吸水口1个。注水口：泵室右侧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DN65卡式注水口1个。出水口：泵室左右两侧各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DN65卡式出水口1个。放余水管路：为保护水泵，在管路中加装了放余水阀。冷却水管路：为保护取力器的正常工作，管路中设有附加冷却装置；
17	消防车控制系统：结构：根据车辆配置可选装各类型控制模块，装有液位指示器、转速表、压力表、真空表、油门等消防控制设备；控制面板上所有按钮、开关和指示灯标注有中文标识；显著位置设有管路布置图及简要操作说明。面板采用防水防尘设计模式，防护等级≥IP56。安装形式：车厢后部泵房内。
18	消防车产品使用说明书2份；随车工具清单1份；随车附件清单1份；易损件清单1份；底盘随车文件1份；产品合格证1份；装箱单1份。
19	随车器材：DN65消防水带（卡式）4盘；DN80消防水带（卡式）4盘；开关直流水枪2支；φ125×200吸水软管4根；FLF125滤水器1只；FII65/40×2-2.5分水器1个；内扣/65雌异型接口1个；地上消火栓扳手1件。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合同包2（泡沫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1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价款。 2期：支付比例50%，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货款。
验收要求	1期：1.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2.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5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履行。3.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消防车	水罐消防车(8吨)	辆	3.00	720,000.00	2,16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消防车	泡沫消防车(8吨)	辆	2.00	720,000.00	1,44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	消防车	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	辆	4.00	1,500,000.00	6,0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三

附表一：水罐消防车(8吨)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2-2014《消防车 第2部分：水罐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 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 GA39 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 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 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 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 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底盘车架：驱动方式：4×2；高强度钢材车架，钢制保险杠，散热器下设保护板。
★	6	发动机：最大输出功率≥250kW；最大输出扭矩≥1250N•m；轴距≤4700mm，排放标准：满足上应急牌要求，不低于国VI标准；油箱：≥200L，铝合金油箱；空滤及进、排气管等部件视情提高安装位置。
	7	变速箱：变速器手动或全自动变速器，手动6个前进档+1个倒档。
	8	取力器：原装全功率取力器。
	9	轮胎：真空或钢丝轮胎（包括1个同规格、同型号、同品牌备胎）；制动系统：ABS防抱死制动系统；行车制动型式：双回路气压制动；驻车制动型式：弹簧储能断气制动；辅助制动型式：发动机排气制动。
	10	乘员室：标准型原厂4门双排驾驶室，乘员人数≥6人，座椅高度40-42cm，座椅深度不小于40cm；；驾驶员空气座椅；驾乘室大功率空调系统，多位置出风；中控锁，防紫外线车窗，电动加热后视镜，电动玻璃；地板及发动机连接部分特殊额外降噪及隔热处理；安装有双缸同步液压电动翻转机构，可向前翻转；设置4具空气呼吸器储放架。
	11	上装部分：整车上装系统具有数字信息输出功能，通信协议满足《消防车辆动态信息管理系统第3部分：消防车上装系统输出信息通信协议》要求。
	12	整车结构：整车满载质量：≤20000 kg；整车外形尺寸(长×宽×高)：≤8500×2550×3900 mm。比功率：满足GB 7956.1-2014 消防车 第一部分：通用技术条件5.1.2.1条规定。车身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骨架结构及具有减振降噪功能的车身粘接工艺制作；器材箱层架板采用专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搭建，并配有方便器材取放的抽拉板、托盘和翻转门等，器材布置合理，组合灵活性强，空间利用率高，能最大限度利用车身内部器材空间。车顶预留拉梯位置。爬梯：全铝合金防腐蚀折叠翻转爬梯。整车油漆：车身外露表面主要为红色光亮漆，车身下部及翼子板为灰色，帘子门为铝型材阳极氧化铝合金本色罐体表面为红色油漆，顶部采用防滑油漆或铝合金防滑花纹板。底盘补涂漆色，漆层质量应符合JB/Z1111的规定。所有暴露金属面均彻底清洁、整理和喷漆。在喷涂最后完成漆前均打磨掉所有不平整的喷漆表面。胎压(kPa)标在车轮上方。防腐保护：驾驶室及上装均采用内涂层等进行防腐处理。翻板踏脚：材质：钢框架或优于，面板防滑设计。结构：优先采用机械弹簧加锁销在内锁紧，开合可靠（踏板翻出在驾驶室显著位置设LED频闪报警灯）。

13	罐体：符合GB7956.2-2014、GA39-2016的有关规定。容量：水≥8000L。结构：带纵横防荡板，内部维修人孔方便进出，罐体防渗漏、防腐蚀。材质：不锈钢板或其他优于此材质的防腐材料，内外经严格的多道防腐处理，侧壁板厚≥3mm，顶板及隔板≥3mm，底部板厚及前后封板≥4mm。消防管路：由生产厂家提供设计图，现场确定。提供罐体加工工艺说明。
14	器材箱：材质：优质防腐材质。如采用骨架结构，内饰板均≥1.5mm氧化铝合金板。内饰底板≥3mm氧化铝合金板。如采用全铝合金板式粘接结构，主体板材厚度不小于4mm（外沿带3cm凸起，防止器材甩出）。结构：铝合金型材专用连接件结构，并确保其强度和刚度。按照随车器材数量、尺寸、形状和重量，合理设计器材放置位置，放置器材隔断空间可调整。适当位置采用推拉盘、悬挂架、滑动抽屉和旋转开启架的方式，保证器材便于取用。对车厢内部需要经常检测的部件，在适当部位须安有活门，其他需要进入车内部检查和维修的地方也应敞开或有可移动的板。卷帘门：所有器材厢及泵室都采用带锁卷帘门，操作面板处可采用上翻门。把手和锁必须坚固耐用，不易变形，密封性能要经过水淋试验，卷帘门两侧滑道内固定滑块应有固定装置以免脱落，卷帘门拉杆式把手，锁可用同一把钥匙开启。每个器材厢内有照明灯，由卷帘门开闭控制。
★	15 消防泵：额定流量：≥80L/s（1.0MPa）；材质：铸造铝合金泵体、铝合金叶轮、不锈钢泵轴；引水泵：活塞式；最大真空度：≥85kPa；引水时间：≤60s；引水高度：≥7m；安装形式：后置式
★	16 消防炮：额定流量：≥60L/s；喷射距离：水≥75m；操控形式：手动或优于
17	电气系统：电源及指示灯：安装有总电源开关、取力器开关、外照明开关、卷帘门未关和充电未弹出警示灯等；警灯：驾驶室顶部安装有1个LED红色长排警灯；车体两侧上部各安装有不少于2个LED红蓝频闪灯；警报控制器：功率100W，驾驶室内配有手持扩音器；搜索灯：位于车顶后部；工作照明灯：车体两侧上部各安装不少于2个，LED照明；其它电气附件：自动分离充电系统，用于底盘电瓶充电；泵室保温；管路保温及加装燃油加热器。
18	随车资料：底盘车架号码拓印件：2份,发动机号码拓印件2份,汽车驾驶员手册1本,产品保修手册、保修卡1本,底盘生产合格证1份,车辆一致性证书1份；底盘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1份,整车使用维护说明书1本,整车合格证1份,上装电气原理图1份；消防泵使用说明书1本,消防炮使用说明书1本；
19	随车器材：消防水带：10盘16-65-20消防水带；6盘16-80-20多功能水枪；4把自带接口；干粉灭火器1具8kg；集水器1件JII150/80×2-1.6；分水器2件FIII80/65×3-1.6；吸水管扳手2把；橡皮锤1把,地上消火栓扳手1把,地下消火栓扳手：1把；二节拉梯1架6m；异径接口2件DN80；雄接口转DN65雌接口；异径接口2件；DN65内扣转DN80内扣；异径接口2件；DN65内扣转DN80内扣；异型接口2件；DN80雌接口转DN80内扣；异型接口2件；DN80雄接口转DN80内扣；同型接口1件；DN150内扣转100丝；水带护桥2副；水带包布8件；水带挂钩8件；消防尖斧：1把；可充电式手提照明灯2只；吸水管4根DN150×2m；滤水器1件KY150。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泡沫消防车(8吨)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3-2014《消防车 第3部分：泡沫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 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 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外廓尺寸：长≤9000mm×宽≤2550mm×高≤3700mm；发动机额定功率：≥250kW；乘员人数：1+1+4人；消防泵流量：≥80L/s（1.0MPa）；罐体容量：水≥6000kg，泡沫≥2000kg；消防炮射程：水≥75m，泡沫≥70m。
6	底盘主要参数：额定功率：≥250kW；轴距≤4700mm，排放标准：国VI；燃油类型：柴油；变速箱：手动档；取力器：夹心式全功率取力器；燃油箱：≥200L；驾驶室结构：四开门双排座。
★	7 消防泵：额定流量：≥80L/s（1.0MPa）；材质：铸造铝合金泵体、铝合金叶轮、不锈钢泵轴；引水泵：活塞式；最大真空度：≥85kPa；引水时间：≤60s；引水高度≥7m；安装型式：后置式。
★	8 消防炮：操控型式：电动；喷射方式：直流、开花；额定流量：≥60L/s；喷射距离：水≥75m，泡沫≥70m。
9	罐体：容量：水≥6000kg，泡沫≥2000kg；材质：不锈钢；位置：器材箱与泵室之间；型式：水罐与泡沫罐一体，整体外露式；结构：内部有纵横隔板，底部设有纵向托梁；固定：两侧配备弹性支撑，安装于副车架上；罐体附件：1个≥450mm水罐入口孔，配绿色罐盖并配固定铭牌标识；1个DN125水罐溢流口；1个液位指示传感器；1个水罐排污口，DN50手动球阀控制；1个DN150水罐出水口；1个DN65由泵向罐内注水口；1个≥450mm泡沫罐入口孔，配黄色罐盖并配固定铭牌标识；1个DN80泡沫罐溢流口；1个液位指示传感器；1个泡沫罐排污口，DN50手动球阀控制；1个DN50泡沫罐出液口。
10	器材箱及泵室：位置：器材箱位于驾驶室与罐体之间，泵室位于车辆后部；结构：钢制型材，铝合金蒙板；内部器材架：铝型材搭接成型，铝合金隔板；卷帘门：左右各两扇，拉杆式把手，锁可用同一把钥匙开启；车尾为上翻门；内部照明：LED白光照明灯带，随卷帘门启闭；翻转踏板：位于左右卷帘门下部，承重≥150kg，配有黄色闪烁警示灯；后爬梯：折叠式，铝合金材质，安装于车体后部右侧；其他：泵室加装保温措施，暖风机、管路保温。
11	副车架：材质：优质碳素结构钢；结构：井字形焊接式成型；焊后处理：焊后校形，振动消除焊接应力并喷砂除油锈，喷涂重型防腐漆；固定：与底盘车架、上装均采用刚性、弹性混合型连接方式固定。
12	管路系统：吸水管路：2个DN150内扣式接口，配有滤网及闷盖；出水管路：4个DN80手动球阀，配有接口及闷盖；外注水管路：上翻式，2个DN80手动球阀，配有接口及闷盖；泡沫外吸管路：1个DN50内扣式接口，带球阀、滤网及闷盖；炮出水管路：配有1个DN100控制阀门；罐注水管路：配有1个DN65控制阀门；冲洗管路：配有1条泡沫流经管道冲洗管路，带控制阀；管路颜色：根据GB7956.3-2014中4.4.2.1.3规定：消防泵进水管路及水罐至消防泵的输水管路为深绿色；泡沫罐与泡沫液泵或比例混合器的输液管路为深黄色；消防泵出水管路为大红色。 泡沫比例混合器：操控类型：电控；结构型式：负压环泵式；混合比：3%、6%。
13	控制柜及仪表板：位置：泵室后部外侧；材质及工艺：铸造铝合金，表面经喷砂并经阳极氧化处理；控制柜附件：带锁上翻门、仪表板照明灯、蜂鸣警报器；控制开关及按键：照明、引水、手油门、急停等；仪表显示：转速值、真空值、压力值、水位值、液位值等。

14	电气系统：驾驶室开关、警示灯等：安装有总电源开关、取力器开关、外照明开关、卷帘门未关和充电未弹出警示灯等；警灯：驾驶室顶部安装有1个LED红色长排警灯；车体两侧上部各安装有不少于3个LED红蓝频闪灯；警报控制器：≥功率100W，驾驶室内配有手持扩音器；搜索灯：位于车顶后部；工作照明灯：车体两侧上部各不少于2个，LED照明倒车影像系统：7寸彩色液晶显示器，安装于驾驶室内；倒车摄像头，安装在车尾上方；其它电气附件：快速出动保障系统用于底盘电瓶充电。
15	车辆涂装符合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车辆涂装要求；漆层质量符合QC/T 484-1999的相关规定。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6-2015《消防车 第6部分：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 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 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外廓尺寸：长≤9000mm×宽≤2550mm×高≤3600mm。满载总质量：≥17000kg。乘员人数：≥6人。罐体容量：水≥5000kg，A类泡沫≥350kg，B类泡沫≥650kg。
	6	底盘参数：驱动型式：4×2。轴距：≤4700mm。排量≥7L。排放标准：国VI，燃油类型：柴油。取力器：全功率取力器。轮胎：295/80R22.5。燃油箱：≥200L。驾驶室结构：四开门双排座。额定功率≥245kW。
★	7	消防泵：额定流量：≥60L/s（1.0MPa）。
	8	消防泵：材质：细晶粒灰铸铁泵壳、青铜叶轮、不锈钢泵轴。
	9	引水泵：滑片式。最大真空度：≥85kPa。引水时间：≤60s。引水高度≥7m。安装位置：后部泵室。
	10	消防炮：操控型式：电动。喷射距离：水≥70m，B类泡沫≥60m。喷射方式：直流、开花，旋转角度：0°~350°，俯仰：-10°~70°。
★	11	消防炮：额定流量：≥40L/s。
	12	罐体：容量：水≥5000kg，A类泡沫≥400kg，B类泡沫≥500kg。材质：不锈钢。位置：器材箱内部中间。型式：整体内藏式。结构：内部设有纵横隔板，底部设有纵向托梁，固定：两侧配备弹性支撑，安装于副车架上；罐体附件：水罐：1个≥450mm水罐入口孔，配绿色罐盖并配固定铭牌标识，1个DN125水罐溢流口，1个液位指示传感器，1个水罐排污口，DN50手动球阀控制，1个DN150水罐出水口，1个DN65由泵向罐内注水口，泡沫罐：1个≥450mm B类泡沫罐入口孔，配黄色罐盖并配固定铭牌标识，2个泡沫罐呼吸口，2液位指示传感器，1个DN50 B类泡沫罐出液口，1个DN32 A类泡沫罐出液口。

13	<p>器材箱及泵室：位置：器材箱位于驾驶室后部，车体两侧，泵室位于车辆后部。结构：铝合金型材，铝合金蒙板，二者之间采用粘接工艺。内部器材架：铝合金型材，铝合金蒙板，二者之间采用粘接工艺。</p> <p>卷帘门：左右各四扇，拉杆式把手，锁可用同一把钥匙开启；车尾为卷帘门。内部照明：LED白光照明灯带，随卷帘门启闭。翻转踏板：位于左右卷帘门下部，承重$\geq 150\text{kg}$，配有黄色闪烁警示灯。后爬梯：折叠式，铝合金材质，安装于车体后部右侧。</p>
14	副车架：材质：优质碳素结构钢。结构：井字形焊接式成型。焊后处理：焊后校形，振动消除焊接应力并喷砂除油锈，喷涂重型防腐漆，固定：与底盘车架、上装均采用刚性、弹性混合型连接方式固定。
15	<p>管路系统：吸水管路：1个DN150内扣式接口，配有滤网及闷盖，出水管路：4个DN80手动阀门，配有接口及闷盖，外注水管路：上翻式,2个DN80手动阀门，配有接口及闷盖。B类泡沫外吸管路：1个DN50带阀门的内扣式接口，配滤网及闷盖；9.3A类泡沫出液管路：2个DN65手动阀门，配有接口及闷盖。</p> <p>炮出水管路：配有1个DN100控制阀门。罐注水管路：配有1个DN65控制阀门。冲洗管路：配有1条泡沫流经管道冲洗管路，带控制阀。管路颜色：根据GB7956.3-2014中4.4.2.1.3规定：消防泵进水管路及水罐至消防泵的输水管路为G05深绿色；泡沫管路为Y08深黄色；消防泵出水管路为R03大红色。</p>
16	压缩空气泡沫比例混合系统：组成：空压机、泡沫泵及PLC程序控制器等。控制方式：电控、自动。
★ 17	压缩空气泡沫比例混合系统：系统性能：干泡沫流量： $\geq 3\text{L/s}$ （0.85MPa），湿泡沫流量： $\geq 6\text{L/s}$ （0.85MPa），空气流量： $\geq 40\text{L/s}$ （0.85MPa），输送泡沫混合液高度： $\geq 300\text{m}$ ，比例调节范围：0.2%-1.0%；调节步长：0.1%。
18	B类泡沫比例混合器：操控类型：电控、自动；结构型式：负压环泵式；混合比：3%、6%。
19	控制柜及仪表板：位置：泵室后部外侧，材质及工艺：铸造铝合金，表面经喷砂及阳极氧化处理，控制柜附件：带锁上翻门、仪表板照明灯、蜂鸣警报器，控制开关及按键；照明、引水、手油门、急停等，液晶电子显示；转速表、真空表、压力表、水位表、液位表等。
20	牵引绞盘，额定拉力： $\geq 6000\text{kg}$ ，钢丝绳尺寸： $\geq 11\text{mm} \times 36\text{m}$ ，驱动形式：电动，DC24V，安装位置：保险杠前部。
21	举升照明灯：最大离地高度： $\geq 8.5\text{m}$ ，主灯功率： $\geq 4 \times 600\text{W}$ ，主灯工作电压：AC220V，光源类型：LED灯，灯头旋转角度：水平 $0^\circ \sim 360^\circ$ ，俯仰 $\geq 300^\circ$ ，控制方式：控制柜控制及无线遥控，其它功能：配备过载保护装置及漏电保护装置，光源照度：在50m处光源照度 $\geq 5\text{lx}$ ，根据GB7956.14-2015中4.4.3.1.5规定：照明系统在50m处各测试点照度均不应小于5（lx）。
22	发电机，额定功率 $\geq 10\text{kVA}$ ，最大功率： $\geq 10\text{kVA}$ ，额定电压：AC220V/AC380V，额定频率：50Hz。
23	<p>电气系统：电源及指示灯：安装有总电源开关、取力器开关、外照明开关、卷帘门未关和充电未弹出警示灯等。警灯：驾驶室顶部安装有1个LED红色长排警灯，车体两侧上部各安装有不少于2个LED频闪灯，警灯警报控制器；功率100W，驾驶室内配有手持扩音器，搜索灯：位于车顶后部，工作照明灯：车体两侧上部各2个，LED照明，倒车监视器；彩色液晶显示器，安装于驾驶室内，其他电气附件；快速出动保障系统（用于底盘电瓶充电）。</p>
24	喷涂及标识：驾驶室及车厢：喷涂国产优质烤漆，亮光消防红R03，副车架及车厢底部：喷涂重型防腐漆，黑色，卷帘门及内饰板：经阳极氧化处理，铝本色，其它要求：车辆涂装符合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车辆涂装要求；漆层质量符合QC/T 484-1999的相关规定；特殊要求，可按最终使用单位要求样式进行喷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合同包3（大吨位泡沫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 210 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 ：支付比例 50%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 50% 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50% 价款。 2期 ：支付比例 50% ，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50% 货款。
验收要求	1期 ： 1. 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 2. 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 5 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按照国家要求履行。 3. 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消防车	泡沫消防车(18吨)A款	辆	2.00	980,000.00	1,96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	消防车	泡沫消防车(18吨)B款	辆	4.00	2,890,000.00	11,56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附表一：泡沫消防车(18吨)A款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3-2014《消防车 第3部分：泡沫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 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 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外形尺寸:≤12000mm×2550mm×3950mm，满载总质量:≤34000kg，乘员人数:≥6人，最高车速:90km/h，排放标准:国VI，液罐容量:水≥14500L，≥泡沫3000L，消防泵流量:≥100L/s，消防炮流量:≥80L/s。
	6	底盘参数:驱动形式:6×4，轴距:5200mm+1400mm，驾驶室:双排驾驶室，发动机型式:直列6缸，涡轮增压中冷，电控共轨柴油机，额定功率≥340/1900（kW/rpm），定扭矩≥2200/1000~1400（Nm/rpm），排放标准:国VI，变速箱形式:手动变速箱，12个前进档+2个倒档，取力器:全功率夹心式、带附加冷却装置，油箱容量:≥300L，制动系统:EBS（电子制动系统）+ESC(电子防侧翻系统)。
	7	副车架:材质:高强度钢材，结构形式:井字形焊接式成型，焊后校形振动消除焊接应力，与底盘大梁、上装均采用刚性、弹性混合型连接方式固定。防腐处理:喷砂除油锈，喷涂重型防腐漆。
	8	驾乘室:布局结构:双排四门驾驶室。座位设置:双排座，座位1+1+4，安全设置:安装有三点式预紧安全带。空气呼吸器设置:后排靠背处均安装有空气呼吸器架。空气呼吸器框架采用结构钢板折弯而成，空气呼吸器框架卡具可调节，可放置6.8L-9L空气呼吸器。内饰:驾驶室内加装水泵的取力器开关；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照明:原车照明灯。储物空间:后排座椅下方设置成箱体结构，座位下设置有储物柜。扶手:设置安全扶手，提高了救援人员上、下车安全及速度。
	9	车厢:材质:车厢（器材箱、泵室及内骨架）全部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饰板采用光面拉丝氧化铝板，结构:车厢的骨架为全铝合金框架焊接式结构，外蒙皮为铝合金板粘接技术；车厢内器材骨架采用铝合金型材搭接结构，能根据客户要求灵活布局器材箱结构最大限度地提高空间利用率，在器材箱内可选用新型滑动托架、拖板或高强度的塑料存放盒等存放结构，充分利用车厢内部有限空间；内饰板和底板均为光面拉丝铝合金板材，车顶护围:采用铝合金整体拉制成型，外侧安装频闪警灯及车外照明灯，内侧安装LED车顶照明灯，梯架:车厢顶部设置一套多功能二节拉梯架，可放置二节拉梯、单杠梯、挂钩梯，爬梯:车厢后部设置一架通往车顶的安全爬梯。
	10	卷帘门:材质:采用轻型优质铝合金，大幅面卷帘门，启闭灵活、密封性好、外形美观、轻便可靠，结构:顶部设有导流槽，四周装有密封条，具有良好的防雨、防尘密封性能。配备拉杆式条锁把手、一点式拉带及两点式固定座；并且安装有传感器，可通过驾驶室內的指示灯了解帘子门开闭状态。
	11	脚踏板:材质:优质铝合金型材，结构:该脚踏板采用铝合金型板整体拉制结构，可承重≥150kg，踏板面采用横纹防滑设计，带机械弹簧锁定功能，防止踏板在行车过程中受震后自行翻转，并采用防尘防滑设计。

12	<p>电器系统:警灯警报:车头前顶部设置长排式警灯,单音100W警报器、警灯、电路为独立式附加电路,控制器件安装在驾驶室内,器材箱灯:器材箱、泵房卷帘门两侧内设有LED白光照明灯带,能够满足整个箱体的照明,照明灯开关与卷帘门联动,频闪灯: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四盏频闪警灯,车外照明: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四盏LED侧照明灯,车顶照明:车厢顶部内侧配备LED灯,警示灯:车厢两侧脚踏板放下后朝向消防车前和后方均安装有内嵌式黄色警示闪光灯。</p>	
13	<p>表面处理:漆料:车厢表面喷涂原装进口消防红色漆,为保证夜间工作安全,车身设有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荧光反光带,颜色:消防红。</p>	
★	14	<p>消防泵:额定压力$\geq 1.0\text{MPa}$,额定流量$\geq 100\text{L/s}$,真空泵:电动真空泵,引水形式:刮片式,吸水深度:$\geq 7\text{m}$,引水时间:$\leq 80\text{s}$,安装形式:后置式。</p>
★	15	<p>消防炮:额定流量$\geq 80\text{L/s}$,射程:水$\geq 85\text{m}$,泡沫$\geq 80\text{m}$,安装位置:车厢顶部,控制方式:手动控制,水平回转角度:$0^\circ\sim 360^\circ$俯仰回转角度:$-30^\circ\sim 60^\circ$;</p>
16	<p>液罐:容量:水$\geq 14500\text{L}$,泡沫$\geq 3000\text{L}$,材质:高分子复合材料或304不锈钢,具有强度高、抗冲击性强、耐低温、抗腐蚀性强、质量轻的特点,安装形式:外露式,结构:2个人孔;2个溢流/卸压装置;2个液位传感器;1个泡沫罐放余液口,1个水罐放余水口。</p>	
17	<p>管路系统:进水口:泵室正后方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DN150内扣式吸水口2个。注水口:泵室左右两侧各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DN80卡式注水口1个。出水口:泵室左右两侧各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DN80卡式出水口2个。放余水管路:为保护水泵,在管路中加装了放余水阀。冲洗管路:在泵系统管路中设有泡沫冲洗阀及管路。</p>	
18	<p>消防控制系统:配有泵室操作控制面板,可以实现一键出水、稳流稳压、一键放余水、泡沫流量自动调节等功能。一键出水:在泵室即可实现启动发动机、开启后进水阀门、后挂取力器一键式出水操作。稳流稳压:可将水泵出水压力稳定在合适的工作压力范围内,不受出水管路水流量变化的影响,保障人员灭火操作安全。一键放余水:将水泵系需要放余水的位置安装气控排水管路一键控制。泡沫比例自动调节:根据水流量和泡沫比例大小自动调节泡沫流量,并且提供常用泡沫比例快捷操作按钮。一键泡沫冲洗:在泡沫冲洗管路上安装气控阀门,实现一键式控制泡沫管路的冲洗。</p>	
19	<p>泡沫比例控制器:控制混合比:$0.5\%\sim 10\%$,控制方式:电动。</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泡沫消防车(18吨)B款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 GB7956.1-2014 《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 GB7956.3-2014 《消防车 第3部分：泡沫消防车》、 XF39-2016 《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 RO3 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 360° 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 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 ABS (防抱死制动系统)和 EBS (电控制动系统)。

	5	外形尺寸： $\leq 12000\text{mm} \times 2550\text{mm} \times 4000\text{mm}$ ，满载总质量： $\leq 38000\text{kg}$ ，乘员人数： ≥ 6 人，最高车速： 95km/h ，排放标准：国VI，液罐容量：水 $\geq 14000\text{L}$ ，泡沫 $\geq 4000\text{L}$ ，消防泵流量 $\geq 170\text{L/s}$ ，消防炮流量 $\geq 150\text{L/s}$ ，可调节流量。
★	6	底盘参数：驱动型式： 8×4 ；轴距 $\geq 1750\text{mm} + 4300\text{mm} + 1350\text{mm}$ ，驾驶室：两门单排驾驶室，发动机型号：发动机型式：直列6缸涡轮增压中冷柴油发动机，额定功率 $\geq 461/1600$ （kW/rpm），额定扭矩 $\geq 3000/1080$ （Nm/rpm），排放标准：国VI，变速箱形式：自动换档变速箱，16个前进档+4个倒档，取力器：全功率取力器，油箱容量： $\geq 390\text{L}$ ，制动系统：电控智能制动系统，带防抱死（ABS）功能和加速防滑控制（ASR）功能。
	7	副车架：材质：高强度钢材。结构形式：井字形焊接式成型，焊后校形振动消除焊接应力，与底盘大梁、上装采用刚性、弹性混合型连接方式固定。防腐处理：喷砂除油锈，喷涂重型防腐漆。
	8	独立乘员室：材质：高强度航空级铝合金型材及丙烯腈-乙烯橡胶-苯乙烯。结构：主骨架铝合金型材焊接结构，外蒙皮为铝合金板粘接结构。座椅：带自动翻转座椅4个，配有6.8-9L通用空气呼吸器座。空调：安装独立的制冷空调和独立的燃油式暖风机，提供制冷和制暖功能。车门：左右门均采用一体化高强度车门，模压成型门框，门开启角度可达 85° 。踏板：联动式二级翻转上车脚踏板按人体工程学及上下车习惯进行错层式设计，踏板表面采用花纹铝合金板材，具备良好的防滑性能。随着车门的启闭，脚踏板自动翻转，并安装有安全扶手。照明：独立乘员室内采用LED灯照明。通讯系统：配备与驾驶室通讯系统。
	9	车厢：材质：车厢（器材箱、泵室及内骨架）全部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饰板采用光面拉丝氧化铝板，结构：车厢的骨架为全铝合金框架焊接式结构，外蒙皮为铝合金板粘接技术；车厢内器材骨架采用铝合金型材搭接结构，能根据客户要求灵活布局，最大限度地提高空间利用率，在器材箱内可选用新型滑动托架、拖板或高强度的塑料存放盒等存放结构，充分利用车厢内部有限空间；内饰板和底板均为光面拉丝铝合金板材，车顶护围：采用铝合金整体拉制成型，外侧安装频闪警灯及车外照明灯，内侧安装LED车顶照明灯，梯架：车厢顶部设置一套翻转式拉梯架，方便消防员装卸消防拉梯。后爬梯：车厢后部设置一架通往车顶的安全爬梯。
	10	卷帘门：材质：采用轻型优质铝合金，大幅面卷帘门，启闭灵活、密封性好、外形美观、轻便可靠，结构：顶部设有导流槽，四周装有密封条，具有良好的防雨、防尘密封性能。配备拉杆式条锁把手、一点式拉带及两点式固定座；并且安装有传感器，可通过驾驶室內的指示灯了解帘子门开闭状态。
	11	脚踏板：材质：优质铝合金型材，结构：该脚踏板采用铝合金板整体拉制结构，可承重 $\geq 150\text{kg}$ ，踏板面采用横纹防滑设计，带机械弹簧锁定功能，防止踏板在行车过程中受震后自行翻转，并采用防尘防滑设计。
	12	电器系统：警灯警报：车头前顶部设置长排式警灯，单音100W警报器、警灯、电路为独立式附加电路，控制器件安装在驾驶室内，器材箱灯：器材箱、泵房卷帘门两侧内设有LED白光照明灯带，能够满足整个箱体的照明，照明灯开关与卷帘门联动，频闪灯：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四盏频闪警灯，车外照明：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四盏LED侧照明灯，车顶照明：车厢顶部内侧配备LED灯，警示灯：车厢两侧脚踏板放下后朝向消防车前和后方均安装有内嵌式黄色警示闪光灯。
	13	表面处理：漆料：车厢表面喷涂原装进口消防红色漆，为保证夜间工作安全，车身设有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荧光反光带，颜色：消防红。
★	14	消防泵：额定压力 $\geq 1.0\text{MPa}$ ，额定流量 $\geq 170\text{L/s}$ ，真空泵：电动真空泵，引水形式：刮片式，吸水深度 $\geq 7\text{m}$ ，引水时间： $\leq 100\text{s}$ ，安装形式：后置式。

★	15	消防炮：额定流量≥150L/s，调节流量，射程：水≥100m，泡沫≥95m，安装位置：液罐顶部，控制方式：电动遥控，水平回转角度：0°~330°，俯仰回转角度：-7°~45°。
	16	液罐：容量：水≥14000L，泡沫≥4000L，材质：高分子复合材料或304不锈钢，具有强度高、抗冲击性强、耐低温、抗腐蚀性、质量轻的特点，安装形式：外露式，结构：2个人孔；2个溢流/卸压装置；2个液位传感器；1个泡沫罐放余液口，1个水罐放余水口。
	17	管路系统：进水口：泵室正后方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DN150内扣式吸水口4个。注水口：泵室左右两侧各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DN80卡式注水口4个。出水口：泵室左右两侧各安装带手动控制阀的DN80卡式出水口4个。放余水管路：为保护水泵，在管路中加装了放余水阀。冲洗管路：在泵系统管路中设有泡沫冲洗阀及管路。
	18	消防控制系统：配有泵室操作控制面板，可以实现一键出水、稳流稳压、一键放余水、泡沫流量自动调节等功能。一键出水：在泵室即可实现启动发动机、开启后进水阀门、后挂取力器一键式出水操作。稳流稳压：可将水泵出水压力稳定在合适的工作压力范围内，不受出水管路水流量变化的影响，保障人员灭火操作安全。一键放余水：将水泵系需要放余水的位置安装气控排水管路一键控制。
	19	泡沫比例控制器：控制混合比：0.5%-10%，控制方式：电控全自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合同包4（大吨位灭火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1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价款。 2期：支付比例50%，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货款。
验收要求	1期：1.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2.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5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履行。3.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消防车	水罐消防车(24吨)	辆	6.00	1,130,000.00	6,78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消防车	多功能制氮灭火消防车	辆	1.00	4,200,000.00	4,2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附表一：水罐消防车(24吨)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2-2014《消防车 第2部分：水罐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 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 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底盘：驱动方式：8×4；发动机：额定功率≥400kW；最大输出扭矩≥2500 Nm @（1000~1400r/min时）；排放标准：满足上应急牌要求，国六标准；油箱：≥300L；变速箱形式：手动变速箱。轮胎：钢丝轮胎（含1个原装备胎）；制动系统：电子刹车系统,ABS+EBS+ESP。
	6	驾驶室：原装两门单排，乘坐2人，配备空调和暖风系统，手电一体驾驶室举升，并设置有取力器接合开关、≥100W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
	7	整车结构：整车满载总质量：≤42700kg。外形尺寸：长≤12000mm，宽≤2550mm，高≤3800mm。比功率：≥9。
★	8	水路系统：消防泵：消防泵流程≥100L/s；消防炮：炮流量≥80L/s，射程≥85（水），炮水平旋转角度0°~360°，俯仰角度≥-7°~70°。
★	9	罐体：水罐容积≥24000L，优质碳钢，底板厚度≥4mm，侧板厚度≥3mm，顶板及隔板≥3mm，内壁重防腐；管路：管路材质：优质不锈钢或铝合金；管路布置：吸水口≥单侧2个DN150内扣式接口，满足泵炮流量要求；注水口：泵房两侧左右≥2个DN80卡式雄接口；出水口：泵房两侧左右≥2个DN80卡式雌接口。
	10	电气系统：操作及控制：车身尾部集中操作控制，高亮液晶主控制屏，可实时监测系统运行参数，支持一键出水灭火作业自动控制；警灯警报器系统：驾驶室顶有一个红色长排LED警灯；车身左右上部红色频闪警灯；警灯警报器在驾驶室内集成操作，具备消防警报声、警笛声、对外喊话等功能；灯光照明系统：车身左右上部LED工作照明灯；车尾顶部LED场地照明灯；接插件：采用防水性能达到IP67的进口品牌接插件；水泵取力操作：在驾驶室内操作，设有取力状态指示灯；自动充电装置：可使用220V市电对蓄电池充电，车辆启动时充电插头自动脱落；倒车辅助系统：带倒车告警蜂鸣器、倒车摄像头和驾驶室内监视器；安全保护系统：取力保护：接合或脱开消防泵时，有防止不切断动力误操作的保护，避免打齿及车辆移动；发动机限速保护：防止消防泵超速运转；翻转踏板位置警示：翻转踏板设置琥珀色指示灯，展开时自动闪烁；器材箱门未关提示：如器材箱门未关，驾驶室自动光报警，防止行车发生事故。
	11	车身：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骨架结构及具有减振降噪功能的车身粘接工艺制作；器材箱：层架板采用专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搭建，并配有方便器材取放的专用卡具及高强度塑料盒，器材布置合理，组合灵活性强，空间利用率高。

12	结构：车身骨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藏式搭接技术搭建；车身蒙皮采用高强度胶黏结；器材箱层架板采用专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方便器材取放的专用卡具及高强度塑料盒等固定形式；车顶预留拉梯位置；爬梯：全铝合金防腐蚀折叠翻转爬梯。
13	随车文件清单：使用说明书 2份；随车工具清单 1份；随车附件清单 1份；易损件清单 1份；底盘随车文件1套；产品合格证 1份；装箱单 1份。
14	随车附件清单：20型65卡式20米水带6盘；25型80卡式20米水带 4盘；开关直流水枪 2支；直流开花水枪 1支；异型快速接口 KD150/100 1个；吸水管 $\phi 150 \times 2000$ 4根；吸水管扳手 2把；滤水器1只；集水器 1个；10、三分水器 1个；异型接口 2个；异径接口 2个；水带护桥 2个；水带包布 4件；水带挂钩 4件；地上消火栓扳手 1件；地下消火栓扳手 1件；灭火器 1具。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多功能制氮灭火消防车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4-2019《干粉消防车》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和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64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三点式安全带；车辆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电子刹车系统，配备EBS和 ESC。
	5	底盘：驱动方式：6×4；变速箱形式：手动变速箱， ≥ 12 （前进档）+2（倒档）。轮胎：钢丝轮胎（含1个原装备胎）；制动系统：电子刹车系统，EBS+ESC。驾驶室：原装四门双排，乘坐6人，配备空调和暖风系统，手电一体驾驶室举升，并设置有取力器接合开关、 $\geq 100W$ 报警器及警灯开关等。
★	6	底盘：发动机：额定功率 $\geq 340kW$ ；最大输出扭矩 $\geq 2200/950-1400$ （Nm/rpm）；排放标准：满足上应急牌要求，国六标准；油箱： $\geq 300L$ ；
	7	上装部分：整车结构：整车满载总质量： $\leq 26000kg$ ；外形尺寸：长 $\leq 11500mm$ ，宽 $\leq 2550mm$ ，高 $\leq 4000mm$ 。厢体结构：厢体采用高强度铝合金板、优质铝合金型材制成，厢体两侧及尾部均设有卷帘门或翻板门结构。卷帘门或翻板门具有良好的防水防尘轻合金材质，带关闭带及条锁把手，保证高耐磨耐老化，开启及关闭轻松顺畅，可靠。车身顶板及地板均采用高强度花纹铝板，车身右侧配置活动旋转铝合金爬梯一个。
★	8	制氮系统部分：制氮系统最大流量： $\geq 900m^3/h$ （标准大气压下），纯度范围： $\geq 90\%-99\%$ ，纯度可调。氮气出口最大压力： $\geq 1MPa$ ，氮气制取启动时间 $\leq 10min$ ，氮气出口设置： $0.1-0.8MPa \geq 4$ 个。增压系统：最高供给压力 $15MPa$ ，供给流量 $\geq 160L/min$ 。制氮系统输出的氮气可直接充入干粉罐驱动干粉喷射灭火。
★	9	空压系统：流量 $\geq 20m^3/min$ ，压力 $\geq 1MPa$ ，空压系统提供的压缩空气可以用于制氮机制取氮气，也可作为压缩空气泡沫系统提供正压动力。

★	10	干粉系统：干粉罐容量≥3000kg，高强合金钢材质、防腐处理，交车时应充满干粉。干粉炮：射程≥30m，喷射速率≥30kg/s，高压气瓶组：容量≥80L，数量≥9个，应提供压力容器的相关检验证明。干粉枪：卷盘长度≥30m；软管内径≥20mm；干粉枪喷射速率≥2kg/s；射程≥12m。多剂联用消防枪：水≥13L/s，喷射距离≥40m，超细干粉≥1kg/s，混合喷射距离≥35m。干粉罐胀罐保护：设置罐口压力溢流装置，罐充气时，防止意外超压。干粉系统可直接利用高压氮气瓶中的氮气驱动，也可利用制氮系统输出的氮气驱动。两种输出模式可切换。
	11	照明发电系统：电控气或液压式，可伸高和回缩。离地高度≥5m，灯具功率：≥240W。发电机功率≥30KW，额定电压：220V/380V；额定频率：50Hz。
	12	电气系统：位于驾驶室顶端的主警灯为长排频闪警灯，配置≥100W警报控制系统，车厢两侧安装红色频闪灯及LED侧照明灯，下方安装安全标志灯，配备前后有视廊灯及示宽灯等。安装有自动充电装置，保证车辆随时出动，不用时防水挡板应盖住插口，当启动发动机电源插头不能自行弹出时，便于驾驶员顺手拨出。
	13	随车附件和备件：消防车产品操作保养手册1份；消防车产品检测报告及工信部公告各1份；干粉炮产品认证证书1份。
	14	随车附件：干粉加注漏斗1只；干粉灭火器1只；活动扳手1只；20米氮气瓶头充气软管1只；地上消火栓扳手1只；地下消火栓扳手1只；消防车手册(数码打印)2套；消防车操作培训视频U盘1只；随机工具箱1只；底盘备胎1只，移动灭火装置1套，供氮距离≥150m，氮气专用喷射管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合同包5（多功能泡沫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1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价款。 2期：支付比例50%，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货款。
验收要求	1期：1.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2.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5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履行。3.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p>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p> <p>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动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动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p> <p>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p> <p>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p> <p>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p> <p>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p>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消防车	泡沫消防车（多功能）	辆	3.00	2,200,000.00	6,6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泡沫消防车（多功能）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第1部分：通用技术条件》和GB7956.3-2014《消防车 第3部分：泡沫消防车》标准要求。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XF39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底盘：最大允许总质量：≥20000kg；驱动形式：4×2。	
★	6	发动机：6缸，发动机型式：涡轮增压中冷、电控共轨柴油机，额定功率≥250kW，燃料：柴油，排放：国VI。
7	取力器：变速箱取力器用于驱动液压泵，全功率取力器用于驱动消防泵。取力器为底盘厂原装取力器，结构装置设计合理，可靠耐用。	
8	油箱容积：≥150L，加装滤网，位于车辆后部，具有两个加油口，车辆左右两侧均可加油，带锁油箱盖。	
9	制动：ABS系统，采用发动机缸内制动技术并加装液力缓速器，保障山路、陡坡、冰雪路面等路面安全制动要求。	
10	蓄电池：容量≥165AH，且带可拆卸蓄电池箱盖板。	
11	轮胎：铝合金钢圈，全车配有钢丝胎，加装胎压检测系统。车轮：前桥每侧单轮，后桥每侧双轮，7条钢丝轮胎（包括1个与前轴轮胎相同规格、同型号、同品牌的备胎）。	
12	其他性能：最小转弯半径：≤10.5m；底盘最高车速≥100km/h；离地间隙≥260mm；	
13	驾驶室：原厂双排4开门标准驾乘室，应密闭良好，具有中控锁、电动举升、翻转助力系统，采用双液压缸支撑结构，翻转支撑结构可靠。设置有取力器接合开关、≥100W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配备独立通风冷暖空调，室内LED照明。	
14	360全景影像监控系统：带有GPS/北斗双模定位功能；≥10英寸彩色显示触摸屏，支持分屏和单屏，存储卡≥64G；具有收音、音视频娱乐、导航、WIFI、蓝牙、记录仪、360°全景、倒车后视等功能；通过车头、两侧及车尾四个方向≥4个高清摄像头检测周围环境状况，形成360°全景影像并记录存储；具有实时监控、轨迹回放功能；支持TF卡/U盘/ROM/RAM存储；车尾安装有4个倒车雷达与360°全景影像系统完美结合，通过声音和影像预警的判断，提高驾驶安全性。	
15	座位设置：驾驶员空气悬挂座椅，副驾驶轻量化座椅，后排乘员独立折叠翻转座椅，座椅均配备三点式安全带；座位数：≥6。后排座椅靠背加装4个6.8L可调空气呼吸器支架；座椅下方设置三个带翻转门的储物箱，用于存放工具及器材。驾驶室前方安装有4个红蓝相间的爆闪灯。	
16	上下车踏板：踏板强度加强，具有防滑功能，加照明装置。	
17	车门设置：门开启角度不小于85°，并在门上设置有防滑安全扶手。	
18	驾驶室后视镜安装要求：电加热及电动调整的后视镜、驾驶员侧广角后视镜及广角镜、副驾驶前侧广角后视镜、副驾驶侧下视镜及前望地镜。	

19	<p>车身及器材箱：车身和器材箱应采用铝合金骨架结构，覆以铝合金防滑盖板，便于维护，耐腐蚀，重量轻，强度大，具有较强的抗扭性能。器材箱优先采用带锁卷帘门，取拿器材方便，其内外表面应光滑，防水防尘，不易冻结，密封性好。器材箱上部及车顶两侧实现环绕明灯。驾驶内安装卷帘门未关闭报警装置，保证行车安全。车顶护栏：采用一体式铝合金型材制作，护栏内侧设有环绕式LED照明灯带，满足人员夜间在车顶工作照明需求。</p>
20	<p>转台：转台360°无级旋转。中心柱内带有用于电路连接的滑环，100mm的防锈水管，液压系统压力管路及回油管路，允许转台连续旋转。</p>
★ 21	<p>臂架系统：主臂架材质采用高强度钢板焊接，屈服强度≥690MPa。主臂架两侧分别配置伸缩水管与爬梯，三者可实现同步伸缩。伸缩水管为高强度铝合金管制造，爬梯选用专用铝合金型材，配置LED内置灯带，可实现梯架全照明，爬梯前端设有电动伸缩梯架，可单独伸出≥500mm。举升高度：≥14m，举升角度：≥85°。爬梯架最大载人：≥220kg，控制方式：无线+有线遥控及手动应急，控制距离：≥200m。臂架前端配有可伸缩的玻璃破碎装置，伸缩长度≥700mm，配有安全防护装置，保证举升系统安全，液压系统应为电液比例阀控制，且设有控制油温的液压油散热装置。举高喷射作业时无需使用支腿，也可安全作业。</p>
22	<p>发电、照明系统：发电机：功率：≥5kw，电压：220V，频率：50Hz，电源圈盘：≥30米220V卷盘1盘。照明灯系统：主灯功率：360W LED/24V，照明灯举升高度≥14m，具备俯仰功能。</p>
★ 23	<p>牵引绞盘系统：最大牵引力：≥70kN，钢丝绳长度：≥30m，钢丝绳直径：≥11mm，控制方式：电动，安装位置：绞盘安装于车前保险杠前端（内置式），与底盘大梁牢固连接。具有过载保护装置。</p>
★ 24	<p>折叠式随车吊机系统：折叠式随车吊，置于车辆尾部，最大起吊力矩≥10T.m，最大起重能力：≥5T，起重机回转角度≥360°，液压油箱容积≥50L，油箱与吊机一体化集成便于安装。</p>
25	<p>紧急操作系统：配备电动泵，当车辆出现故障时，可采用紧急操作系统收回支腿和臂架恢复到车辆行驶状态。</p>
26	<p>消防泵及泵系统：消防泵：消防泵与真空泵为同一厂家品牌，材质：高强度一体化泵体；合金铸铁或其他优于此材质泵壳，铜质或合金叶轮。在1.0MPa时，流量≥4800L/min，引水能力：消防泵与真空泵为同一厂家品牌，与泵配套，吸水深度：≥7m，引水时间：≤80s，持续稳定运转时间：≥6H。管路系统：所有硬连接管路应采用优质金属材料并经防腐处理，软连接部分采用防腐胶管制成。吸水管路：两侧各设有1个150mm外吸水口（卡式）。出水管路：每侧各设置1个DN65出水口，接口为快插卡式雌接口，各配有一只DN65球阀或蝶阀。注水管路：1个DN65内注水管路，可通过水泵向罐内注水；车厢的尾部两侧各1个DN80卡式（雄口）注水口，材质为黄色高强度铝镁合金。带手动阀门，配有闷盖。放余水管路：加装一键式集中放余水装置，可将泵体内余水全部放空。</p>
27	<p>泡沫比例混合器：采用电子式全自动泡沫比例混合系统。混合系统计量准确，泡沫混合比1%-10%，控制电压：24V，混合方式：电子自动比例混合。操作设置方便，工作可靠，具有人性化的操作界面，图形与中文相结合；具备自动、手动模式选择；自动清洗模式；显示泡沫和水流量等信息内容。</p>
28	<p>车载炮：安装位置：电控水/泡沫两用遥控炮，安装在举升臂架的顶端。控制：电控，直流24V。流量≥3600L/min。有效射程：水≥60m，泡沫≥55m。可进行直流和开花喷射。</p>

29	罐体：罐体容量：水≥3600L，泡沫≥500 L。结构：带纵横防荡板，内部维修人孔方便进出，罐体防渗漏、防腐蚀，保修10年。材质：不锈钢或PP复合材料及其他优于此材质的防腐材料，内外经严格的防腐处理。不锈钢侧壁板厚≥3mm,顶部、底部板厚≥4mm；PP复合材料侧壁板厚≥15mm,顶部、底部板厚≥15mm。设备：水罐：人孔孔≥1个，口径≥450mm。1个溢流系统；1个液位感应器；1个带球阀的排水装置；不少于1个注水口（80mm快插卡式雄接口）。泡沫罐：人孔孔≥1个，口径≥450mm。1个罐排放阀，1个液位感应器。
30	翻板脚踏铝合金整体型材结构，宽度≥500mm两端配有塑料端盖和黄色警示灯。
31	快速充电装置：可对车辆蓄电池进行智能充电，可自动分离，也可手动分离。
32	电气系统：24V电压工作系统，各类指示灯：转向灯显示器，远、近光，电瓶充电指示器，驻车制动指示灯，前雾灯，后雾灯。紧急警示灯：制动系统气压低报警，发动机润滑系统低压报警，空滤器堵塞报警等。开关：配有总电源开关，一个位于驾驶室内；免维护蓄电池安装部位合理，更换方便；消防泵操作取力器开关、并设置保险装置，各类开关设置科学合理。警灯、警报及通信装置：驾驶室内预留相关通信接口，在正副驾驶方便操作位置安装电子警报器、警灯开关；车顶前面两侧安装圆警灯，警报器及扩音装置≥100W，车体两侧及尾部安装爆闪警示标识，配备360°行车记录仪倒车影像、雷达。其它：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消防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
33	随车附件：文件资料：底盘使用说明书、底盘质量保修卡、车辆工信部公告、底盘合格证、发动机号码拓印、底盘号码拓印件、消防车使用说明书、消防车消防器材清单、消防车合格证、消防车跟踪服务卡、消防车交接清单。
★ 34	随车消防器材：4根卡式接口Φ150×2000mm消防吸水管；12盘20-65-20卡式接口消防水带；14盘20-40-20卡式接口消防水带；1件卡式接口滤水器；1件150转2×65集水器；2件卡式接口多功能枪；1件大流量消防水枪；1件大流量消防水枪专用枪架；1套发电机组（输出功率≥5.5Kw、220V~250V、电启动）；1件无刷充电式9寸切割机（锂电无齿锯），1件无刷充电式往复锯（电动玻璃破碎器）；1件无刷充电式电链锯（锂电电动链锯）；1件便携式电动灭火背包，2个救生圈。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合同包6（举高喷射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1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价款。 2期：支付比例50%，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货款。

验收要求	<p>1期: 1.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 2.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5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履行。 3.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消防车	举高喷射消防车(≥20m级)	辆	2.00	2,900,000.00	5,8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举高喷射消防车(≥20m级)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底盘：发动机：功率≥370kW；排放标准：国六；驱动形式：8×4；最高车速：≥85km/h且≤95km/h，带限速装置；变速箱：自动变速箱；取力器：断轴或侧取力器；最小转弯半径≤13米。
6	整车结构：满载总质量：≥42000kg；外形尺寸：长≤12000mm，宽≤2550mm，高≤4000mm。支腿展开时间≤40s；车身围板：上下车梯为车体尾部1件；车身骨架为全铝合金框架结构；车身围板为黏黏铝合金平板；器材箱和工具箱骨架为铝合金型焊接框架，内饰板为铝合金平板。
★	7 罐体：材质304不锈钢板厚：侧板、底板≥4mm，其余≥3mm；载水量：≥17000L，载泡沫量：≥2000L；消防罐设置：罐体内防荡板网格式设置，设纵向、横向防荡板。水罐设DN150溢水管，带溢水帽。泡沫罐设呼吸阀。水罐和泡沫罐均安装电子液位计。罐顶采用防滑涂料，罐体内表面喷涂防腐材料。水罐：设≥φ450mm人孔2个，带有快速锁定/开启，罐体压力超过1kg时自动泄压，人孔盖涂绿色。泡沫罐：设≥φ450mm人孔1个，带有快速锁定/开启，罐体压力超过0.1MPa时自动泄压，人孔盖涂黄色。
★	8 消防泵：额定流量：≥10000L/min；额定压力：≥1.2MPa；泵壳采用抗腐蚀性能强的合金材质，泵轴、叶轮等过流部件采用铜或不锈钢材质。
★	9 消防炮：电遥控消防炮，额定流量可调950~7200L/min；额定压力≤1.2MPa；炮头回转角度：≥90°；俯仰角度：<-60°~>+30°；无线遥控操作距离：≥150m；射程：水≥85米，泡沫≥80米。
	10 泡沫比例混合器：自动泡沫比例混合系统，混合比1-10%。
★	11 工作高度：≥20m；最大工作半径≥10m。
	12 电气控制系统：操纵台：泵室模块化集成操控面板：采用10寸彩色液晶显示屏，可实时显示底盘倾斜状态、支腿受力状态、转台回转状态、臂架角度信息、故障报警和限动提示等内容；远控箱：采用塑料开模设计，配有4.3寸车辆工况显示器，集成臂架操作、水炮操作、水泵操作等功能，标配≥30米有线遥控；支腿调平：采用自动调平+手动调平；警报灯具：驾驶室顶部安装符合《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的警灯；驾驶室内安装警报器，功率≥100W。照明：车体装有两侧安全侧标志灯、后示廓灯、黄色转向灯；臂架支架照明；各操作仪表台配置仪表照明；器材箱内部LED灯带照明。影像系统：360°环视监控系统（导航、行车记录、360°影像、倒车雷达一体）。
	13 自动充电装置：可使用220V市电对蓄电池充电，消防车启动时充电插头自动脱落。
	14 消防管路：车体左右两侧各设置≥3个外供水/外出水接口，规格为DN80，手动球阀带接口；车体尾部设置≥3个泵外吸水接口，规格为DN150，接口配闷盖；泵室内设置1个上水口，规格为DN125，气动蝶阀；供水口/出水口接口形式为标配卡式（快速）接口，内扣式可选配。吸水管接口形式为卡式（快速）接口。

	15	文件资料：底盘使用说明书、底盘质量保修卡、车辆工信部公告、底盘合格证、发动机号码拓印、底盘号码拓印件、消防车使用说明书、消防车消防器材清单、消防车合格证、消防车跟踪服务卡、消防车交接清单。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合同包7（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 210 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价款。</p> <p>2期：支付比例50%，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货款。</p>
验收要求	<p>1期：1.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 2.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5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履行。 3.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消防车	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50m级)	辆	1.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	消防车	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55m级)	辆	2.00	6,640,000.00	13,28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	---	-----	-------------------	---	------	--------------	---------------	---	----	-------

附表一：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50m级)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4-2019《干粉消防车》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和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国家级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64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三点式安全带；车辆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电子刹车系统，配备EBS和 ESC。
	5	底盘：驱动方式：8×4；
★	6	发动机：额定功率≥400kW；排放标准：满足上应急牌要求，国六标准；油箱：≥400L；
	7	变速箱形式：自动换挡变速箱，不少于10个前进档，1个倒档。
	8	轮胎：钢丝轮胎（含1个原装备胎）；
	9	制动系统：电子刹车系统, EBS+ESC。
	10	驾驶室：电动液压可倾翻式双门低顶驾驶室，乘员2人，主副驾均为舒适性气悬座椅，自动冷暖空调并设置有取力器接合开关、200W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
	11	整车结构：整车满载总质量：≤46000kg；外形尺寸：长≤13000mm，宽≤2550mm，高≤4000mm。车身结构：车身运用多种高强度专用铝型材搭接骨架，承重大，防腐性能佳；蒙皮采用航空粘接剂，粘接强度高，减振降噪厢体采用高强度铝合金板、优质铝合金型材制成；车身骨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藏式搭接技术搭建，车身蒙皮采用高强度结构用粘结胶粘结；车身尾部设置全铝合金防腐折叠爬梯；采用带锁铝合金卷帘门，卷帘门可用1把钥匙开启，启闭轻便灵活，密封性好，具有防水、防尘功能；每个器材箱内有照明灯，由卷帘门开闭控制。
	12	泵室：位于整车中部或后部。
	13	水泵：材质：泵壳采用防腐轻合金材料，可防海水侵蚀。泵轴、叶轮等过流部件采用青铜材质。驱动：全功率取力器或断轴取力器。密封：机械密封。支管：车身两侧各设置1个直径150mm的吸水口(接外吸水管)。直径80mm卡式进出口≥2个，左右两侧各至少1个，配阀门及接头和盖。管路：水管为铝合金材质，管路尺寸及外形设计，最大限度地降低摩擦损失。臂架管道通径≥DN100，承受压力≥2.5Mpa。真空泵：全自动操作，最大吸深不小于7m，真空度≥85%。全自动泡沫混合自动比例系统：泡沫比例调整范围1-10%，调节精度≤1%，预置比例3%、6%，并可根据用户要求预置其它混合比例。泡沫吸液口和外供口≥1个，内径均≥50mm；1个吸取胶管；设置泡沫排污口1个。水泵控制盘：采用触摸式或按键式智能操作模式方式，操作简单、灵活、方便，所有单位均采用国际单位。
★	14	水泵：额定工况：在压力≥1.0MPa时，额定流量≥150L/s。
	15	支腿：不少于4个稳定支腿，支腿可单侧独立伸出，支腿外侧设置黄色警示标志灯，并配有垫块。

★	16	臂架系统：臂架系统结构紧凑，底座安装在车前部，由≥6节折叠臂组成，臂端至地面垂直最大工作高度≥50m，最大工作半径≥46m。臂架组合动作时间≤180s，支腿跨距：≤8900（前横）/9300（后横）mm
	17	控制：通过有线或无线遥控盒操作实现曲臂系统的各种动作操作。
	18	转台：转台可360°连续旋转，转台有回转防护装置，回转机构应方便润滑和紧固螺栓。
	19	供水系统：由底盘至臂端水炮设有固定供水管路，供水管是不低于铝合金材质的防锈蚀材料制成，管路直径与臂顶消防炮额定流量相匹配。系统设有泄压保护阀。
★	20	臂顶电控水/泡沫两用炮：位置在臂顶，可调节直流水或开花水流形式，适合所有蛋白泡沫包括轻水泡沫，主控台或遥控箱均可操作。在额定压力≤1.2Mpa时，额定流量≥80L/s，最大泡沫有效射程≥70m，最大水有效射程≥85m，水平旋转角≥-30~30°，最大俯角≥-30°，最大仰角≥45°。
	21	臂架顶端设有视频系统，可随着臂架炮转动，实时将灭火现场图像传输至指战员。
	22	遥控器视频显示器≥7寸，车位视频显示器≥12寸，数据存储时间≥48h。
	23	臂架炮射流时，臂架仍可同时操作移动，互不干扰。接近极限位置，系统将自动报警并停止臂架向极限位置方向移动。
	24	末节臂工作角度范围为180°~-30°，五六臂呈直线为0°，末节臂工作角度范围210°
	25	臂架启动时，其车上的安全系统应自动工作，不得有附加的开关。
	26	臂架应在安全工作范围内动作，当接近安全工作范围的极限位置时，臂架运动应减速，当超出安全工作范围时，臂架应自动停止向危险方向动作并有声光报警，臂架停止运动后不论操作手柄在任何位置，都不得再向危险方向动作。
	27	臂架在动作过程中，当任一支腿出现不受力情况，应有声光报警信号，并且臂架不能继续向危险方向运动，但可以向安全方向运动。
	28	在支腿未展开时，臂架不得离开支架；臂架离开支架后，支腿不能动作。
	29	臂架回收时，能够自动对中，无须人工操作。
	30	液压操作阀带有应急机械操作，在发动机或油泵出现故障时，可通过备用动力源收拢臂架和支腿。
	31	应急功能：车辆配备汽油机应急泵，用于臂架应急回收。
	32	臂架自保系统：在5-6节臂架设有喷淋自保系统，用于保护臂架末端及消防炮。
	33	水罐容量≥2t。结构：内有纵向防荡隔板。材质：采用不低于玻璃钢的耐腐蚀材料（罐内管道及阀应采用耐腐蚀材料），具有经久耐用，性能稳定，重量轻的特点。配备：1个人孔，直径≥450mm，带有快速锁定/开启装置，底部设有排污口。Φ90mm注水接口≥2个，每边至少各1个。
	34	泡沫罐容量≥1t。结构：内有防荡隔板。材质：采用不低于玻璃钢耐腐蚀材料（罐内管道及阀应采用耐腐蚀材料），具有经久耐用，性能稳定，重量轻的特点。配备：1个人孔，直径≥450mm，底部设有排污口。
	35	电气系统：基于CAN总线的智能控制系统（控制器+显示屏+控制程序）；臂架配遥控器，可150米无线遥控，50米有线近控，配备50米专用电缆卷筒；车身尾部配置12"高亮度液晶彩色工业级显示屏，坚固、防水抗震，适应高低温环境等恶劣的作业环境；臂架顶端带一个LED探照灯；每节臂架均配置高亮度照明灯；支腿配置警示灯；支腿配置照明灯用于照射支腿支撑底面。驾驶室顶一个长排警灯；车身左右上部长方形红色频闪警灯；车尾左右方形红色频闪警灯；警灯报警器在驾驶室内集成操作；报警器具备消防警报声、警笛声、对外喊话等多种功能，功率200瓦；车辆配置自动分离式充电装置；
	36	液压系统：原装一线品牌变量泵+比例阀负载敏感系统；系统最大压力≥35MPa；泵出口一个管路滤油器，油箱一个回油滤油器，带滤芯堵塞发讯指示

	37	随车器材及附件：消防水带4盘；1个异型快速接口（内扣转螺纹）；吸水管（内扣）4根；吸水管扳手2把；滤水器（内扣）1个；异型接口2个；水带包布4个；地上消火栓扳手1个；地下消火栓扳手1个；支腿垫板4个；灭火器1个；快速接头泡沫外吸管1根；泡沫炮头1个；交车时提供车辆使用说明书，随车工具清单，随车附件清单，易损件清单，底盘随车文件，产品合格证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55m级)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4-2019《干粉消防车》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和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64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三点式安全带；车辆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电子刹车系统，配备EBS和ESC。
	5	底盘：驱动方式：8×4；
★	6	发动机：额定功率≥370kW；排放标准：满足上应急牌要求，国六标准；油箱：≥400L；
	7	变速箱形式：自动换挡变速箱，不少于10个前进档，1个倒档。
	8	轮胎：钢丝轮胎（含1个原装备胎）；
	9	制动系统：电子刹车系统，EBS+ESC。
	10	驾驶室：电动液压可倾翻式双门低顶驾驶室，乘员2人，主副驾均为舒适性气悬座椅，自动冷暖空调并设置有取力器接合开关、200W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
	11	整车结构：整车满载总质量：≤46000kg；外形尺寸：长≤15000mm，宽≤2550mm，高≤4000mm。车身结构：车身运用多种高强度专用铝型材搭接骨架，承重大，防腐性能佳；蒙皮采用航空粘接剂，粘接强度高，减振降噪厢体采用高强度铝合金板、优质铝合金型材制成；车身骨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藏式搭接技术搭建，车身蒙皮采用高强度结构用粘胶黏结；车身尾部设置全铝合金防腐折叠爬梯；采用带锁铝合金卷帘门，卷帘门可用1把钥匙开启，启闭轻便灵活，密封性好，具有防水、防尘功能；每个器材箱内有照明灯，由卷帘门开闭控制。
	12	泵室：位于整车中部或后部。
	13	水泵：材质：泵壳采用防腐轻合金材料，可防海水侵蚀。泵轴、叶轮等过流部件采用青铜材质。驱动：全功率取力器或断轴取力器。密封：机械密封。支管：车身两侧各设置2个直径150mm的吸水口(接外吸水管)。直径80mm卡式进出口≥4个，左右两侧各至少2个，外注泡沫口：1个DN65接口，配阀门及接头和盖。管路：水管为铝合金材质，管路尺寸及外形设计，最大限度地降低摩擦损失。臂架管道通径≥DN100，承受压力≥2.5Mpa。真空泵：全自动操作，最大吸深不小于7m，真空度≥85%。全自动泡沫混合自动比例系统：泡沫比例调整范围1-10%，调节精度≤1%，预置比例3%、6%，并可根据用户要求预置其它混合比例。泡沫吸液口和外供口≥1个，内径均≥50mm；1个吸取胶管；设置泡沫排污口1个。水泵控制盘：采用触摸式或按键式智能操作模式方式，操作简单、灵活、方便，所有单位均采用国际单位。
★	14	水泵：额定工况：在压力≥1.0MPa时，额定流量≥150L/s。

	15	支腿：不少于4个稳定支腿，支腿可两侧任意位置伸出支撑，支腿外侧设置黄色警示标志灯，并配有垫块。
★	16	臂架系统：臂架系统结构紧凑，底座安装在车前部，由≥6节折叠臂组成，臂端至地面垂直最大工作高度≥55m，最大工作半径≥48m。臂架组合动作时间≤200s，支腿跨距：≤10000 mm×13000mm
	17	控制：通过有线或无线遥控盒操作实现臂架系统的各种动作操作。
	18	转台：转台可±360°连续旋转，转台有回转防护装置，回转机构应方便润滑和紧固螺栓。
	19	供水系统：由底盘至臂端水炮设有固定供水管路，供水管是不低于铝合金材质的防锈蚀材料制成，管路直径与臂顶消防炮额定流量相匹配。系统设有泄压保护阀。
★	20	臂顶电控水/泡沫两用炮：位置在臂顶，可调节直流水或开花水流形式，适合所有蛋白泡沫包括轻水泡沫，主控台或遥控箱均可操作。在额定压力≤1.2Mpa时，额定流量≥100L/s，最大泡沫有效射程≥75m，最大水有效射程≥80m，水平旋转角≥-30~30°，最大俯角≥-30°，最大仰角≥30°。
	21	臂架顶端设有视频系统，可随着臂架炮转动，实时将灭火现场图像传输至指战员。
	22	遥控器视频显示器≥7寸，车位视频显示器≥12寸，数据存储时间≥48h。
	23	臂架炮射流时，臂架仍可同时操作移动，互不干扰。接近极限位置，系统将自动报警并停止臂架向极限位置方向移动。
	24	末节臂可倒钩。
	25	臂架启动时，其车上的安全系统应自动工作，不得有附加的开关。
	26	臂架应在安全工作范围内动作，当接近安全工作范围的极限位置时，臂架运动应减速，当超出安全工作范围时，臂架应自动停止向危险方向动作并有声光报警，臂架停止运动后不论操作手柄在任何位置，都不得再向危险方向动作。
	27	臂架在动作过程中，当任一支腿出现不受力情况，应有声光报警信号,并且臂架不能继续向危险方向运动，但可以向安全方向运动。
	28	在支腿未展开时，臂架不得离开支架；臂架离开支架后，支腿不能动作。
	29	臂架回收时，能够自动对中，无须人工操作。
	30	液压操作阀带有应急机械操作，在发动机或油泵出现故障时，可通过备用动力源收拢臂架和支腿。
	31	应急功能：车辆配备汽油机应急泵，用于臂架应急回收。
	32	臂架自保系统:在5-6节臂架设有喷淋自保系统，用于保护臂架末端及消防炮。
	33	水罐容量≥1t。结构：内有纵向防荡隔板。材质：采用不低于玻璃钢的耐腐蚀材料（罐内管道及阀应采用耐腐蚀材料），具有经久耐用，性能稳定，重量轻的特点。配备：1个人孔，直径≥450mm，带有快速锁定/开启装置，底部设有排污口。Φ80mm注水接口≥2个，每边至少各1个。
	34	泡沫罐容量≥2t。结构：内有防荡隔板。材质：采用不低于玻璃钢耐腐蚀材料（罐内管道及阀应采用耐腐蚀材料），具有经久耐用，性能稳定，重量轻的特点。配备：1个人孔，直径≥450mm，底部设有排污口。
	35	电气系统：基于CAN总线的智能控制系统（控制器+显示屏+控制程序）；臂架配遥控器，可150米无线遥控，50米有线近控，配备50米专用电缆卷筒；车身尾部配置12"高亮度液晶彩色工业级显示屏，坚固、防水抗震，适应高低温环境等恶劣的作业环境；臂架顶端带一个LED探照灯；每节臂架均配置高亮度照明灯；支腿配置警示灯；支腿配置照明灯用于照射支腿支撑底面。驾驶室顶一个长排警灯；车身左右上部长方形红色频闪警灯；车尾左右方形红色频闪警灯；警灯警报器在驾驶室内集成操作；警报器具备消防警报声、警笛声、对外喊话等多种功能，功率200瓦；车辆配置自动分离式充电装置；

36	液压系统：原装一线品牌变量泵+比例阀负载敏感系统；系统最大压力≥35MPa；泵出口一个管路滤油器，油箱一个回油滤油器，带滤芯堵塞发讯指示
37	随车器材及附件：消防水带10盘；1个异型快速接口（内扣转螺纹）；吸水管（内扣）4根；吸水管扳手2把；滤水器（内扣）1个；异型接口2个；水带包布4个；地上消火栓扳手1个；地下消火栓扳手1个；支腿垫板4个；灭火器1个；快速接头泡沫外吸管1根；泡沫炮头1个；交车时提供车辆使用说明书，随车工具清单，随车附件清单，易损件清单，底盘随车文件，产品合格证。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合同包8（登高平台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1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价款。 2期：支付比例50%，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货款。
验收要求	1期：1.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2.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5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履行。3.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消防车	登高平台消防车(≥50m级)	辆	1.00	5,300,000.00	5,3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	消防车	登高平台消防车(≥70m级)	辆	1.00	8,200,000.00	8,2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附表一：登高平台消防车(≥50m级)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GB 7956.12-2015 消防车第12部分：举高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	5	底盘：发动机：功率≥400kW；排放标准：国六；驱动形式：8×4；最高车速：≥85km/h且≤95km/h，带限速装置；变速箱：自动变速箱；取力器：侧取力器；最小转弯半径≤23米。
	6	整车结构：满载总质量：≥42000kg；外形尺寸：长≤12000mm，宽≤2550mm，高≤4000mm。支腿展开时间≤40s，支腿可单边作业，满足狭小空间作业需求；车身围板：上下车梯为车体左右各1件；车身骨架为全铝合金框架结构；车身围板为粘帖铝合金平板；车身上走台板应铺设防滑铝合金板；器材箱/工具箱为铝型材框架、铝合金卷帘门，带锁。
	7	罐体：材质304不锈钢或其它防腐材料；板厚：侧板、底板4mm，其余3mm；载水量：≥4000L，载泡沫量：≥2000L；消防罐设置：罐体内防荡板网格格式设置，设纵向、横向防荡板。水罐设DN100溢水管，带溢水帽。泡沫罐设呼吸阀。水罐和泡沫罐均安装电子液位计。罐顶采用防滑涂料。罐体内表面喷涂防腐材料。水罐：设≥φ450mm人孔一个,带有快速锁定/开启，罐体压力超过0.1MPa时自动泄压，人孔盖涂绿色。泡沫罐：设≥φ450mm人孔一个,带有快速锁定/开启，罐体压力超过1kg时自动泄压，人孔盖涂黄色。
★	8	消防泵：额定流量：≥6000L/min；额定压力：≥1.6MPa；泵壳采用抗腐蚀性能强的合金材质，泵轴、叶轮等过流部件采用铜或不锈钢材质。
★	9	消防炮：电遥控消防炮，额定流量可调950~7200L/min；额定压力≤1.2MPa；炮头回转角度：<-45°~>+45°；俯仰角度：<-45°~>+45°；无线遥控操作距离：≥150m；射程：水≥70米，泡沫≥65米。
	10	泡沫比例混合器：自动泡沫比例混合系统，混合比1-10%。
★	11	工作平台：工作高度：≥50m；最大工作半径≥24m；工作斗尺寸：≥2000×900×1200mm；工作斗最大额定载荷：≥500kg；工作平台应安装摄像头，可将视频传送到驾驶室及操纵台，设有前翻转踏板和喷淋自保，采用工作平台内控制，手动阀门。
	12	电气控制系统：操纵台：转台左侧和工作平台各1个，两操纵台间设有有线通话装置；支腿调平：采用自动调平+手动调平；警报灯具：驾驶室顶部安装符合《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的警灯；驾驶室内安装警报器，功率≥100W；车尾左右各设一个频闪警灯。照明：臂架支腿照明；梯架照明；工作平台作业照明。影像系统：配备火场视频监控设备（带存储功能）、行车监控系统（导航、行车记录、倒车影像、倒车雷达一体）。

13	润滑系统：整体采用集中润滑系统。转台处设置自动润滑系统，对车辆回转支撑、转台变幅铰点等关键铰点进行润滑。
14	消防管路：车体左右两侧各设置2个外供水/外出水接口，规格为DN80，手动球阀带接口；车体左侧设置1个车体右侧设置2个泵外吸水接口，规格为DN150，接口配闷盖；工作平台前侧设置1个上炮口，规格为DN100，配手动闸阀；供水口/出水口接口形式为标配卡式（快速）接口，内扣式可选配。吸水管接口形式为卡式（快速）接口。
15	随车资料：底盘使用说明书、底盘质量保修卡、车辆工信部公告、底盘合格证、发动机号码拓印、底盘号码拓印件、消防车使用说明书、消防车消防器材清单、消防车合格证、消防车跟踪服务卡、消防车交接清单。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登高平台消防车(≥70m级)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 7956.12-2015 消防车 第12部分：举高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 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 EBS（电控制动系统）。
★	5	底盘：发动机：功率≥400kW；排放标准：国六；驱动形式：10×4；最高车速：≥85km/h且≤95km/h，带限速装置；变速箱：自动变速箱；取力器：全功率取力器、侧取力器；最小转弯半径≤14米。
	6	整车结构：满载总质量：≥51000kg；外形尺寸：长≤15800mm，宽≤2550mm，高≤4000mm。支腿展开时间≤50s，车身围板：上下车梯为车体左右各1件；车身骨架为全铝合金框架结构；车身围板为粘帖铝合金平板；车身上走台板应铺设防滑铝合金板；器材箱/工具箱为铝型材框架、铝合金卷帘门，带锁。
	7	罐体：材质304不锈钢；板厚：侧板、底板4mm，其余3mm；载水量：≥3600L，载泡沫量：≥1000L；消防罐设置：罐体内防荡板网格式设置，设纵向、横向防荡板。水罐设DN100溢水管，带溢水帽。泡沫罐设呼吸阀。水罐和泡沫罐均安装电子液位计。罐顶采用防滑涂料。罐体内表面喷涂防腐材料。水罐：设≥φ450mm人孔一个,带有快速锁定/开启，罐体压力超过0.1MPa时自动泄压，人孔盖涂绿色。泡沫罐：设≥φ450mm人孔一个,带有快速锁定/开启，罐体压力超过1kg时自动泄压，人孔盖涂黄色。
★	8	消防泵：额定流量：≥6000L/min；额定压力：≥1.6MPa；泵壳采用抗腐蚀性能强的合金材质，泵轴、叶轮等过流部件采用铜或不锈钢材质。
★	9	消防炮：电遥控消防炮，额定流量可调1900~4800L/min；额定压力≤1.2MPa；炮头回转角度：<-45°~>+45°；俯仰角度：<-45°~>+45°；无线遥控操作距离：≥150m；射程：水≥60米，泡沫≥55米。

	10	泡沫比例混合器：自动泡沫比例混合系统，混合比1-10%。
★	11	工作平台：工作高度：≥70m；最大工作半径≥23m；工作斗尺寸：≥2000×1000×1200mm；工作斗最大额定载荷：≥400kg；摆动角度：左45°~右45°；工作平台应安装摄像头，可将视频传送到驾驶室及操纵台，设有前翻转踏板和喷淋自保，采用工作平台内控制，手动阀门。
	12	电气控制系统：操纵台：转台左侧和工作平台各1个，两操纵台间设有有线通话装置；支腿调平：采用自动调平+手动调平；警报灯具：驾驶室顶部安装符合《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的警灯；驾驶室内安装警报器，功率≥100W；车尾左右各设一个频闪警灯。照明：车体装有两侧安全侧标志灯、后示廓灯、黄色转向灯；臂架的托架照明；梯架照明；工作平台作业照明；各操作仪表台配置仪表照明；器材箱内部LED灯带照明。影像系统：配备火场视频监控设备（带存储功能）、行车监控系统（导航、行车记录、倒车影像、倒车雷达一体）。
	13	润滑系统：整体采用集中润滑系统。转台处设置自动润滑系统，对车辆回转支撑、转台变幅铰点等关键铰点进行润滑。
	14	消防管路：车体左右两侧各设置2个外供水，规格为DN80，左侧手动球阀，右侧单向阀；车体两侧各设置1个泵外吸水接口，规格为DN150，接口配闷盖；车体两侧各设置2个罐体外注水接口，规格为DN80，；供水口/出水口接扣形式为标配卡式（快速）接口，内扣式可选配。吸水管接口形式为卡式（快速）接口。
	15	随车资料：底盘使用说明书、底盘质量保修卡、车辆工信部公告、底盘合格证、发动机号码拓印、底盘号码拓印件、消防车使用说明书、消防车消防器材清单、消防车合格证、消防车跟踪服务卡、消防车交接清单。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合同包9（抢险救援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1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价款。 2期：支付比例50%，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货款。

验收要求	<p>1期: 1.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 2.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5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履行。 3.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消防车	抢险救援消防车A款	辆	1.00	950,000.00	9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	消防车	抢险救援消防车B款	辆	7.00	2,100,000.00	14,7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附表一：抢险救援消防车A款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14-2015《消防车 第14部分：抢险救援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GB/T3181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XF39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外形尺寸：≤9400mm×2550mm×3600mm，满载总质量：≤14000kg，乘员人数：≥6人，最高车速：90km/h，排放标准：国VI；
	6	底盘参数：驱动型式：4×2，轴距：≤4700mm，驾驶室：双排座驾驶室，发动机型式：直列6缸柴油机，电控高压共轨，涡轮增压中冷，额定功率：≥250/2200（kW/rpm），额定扭矩：≥1400/1200~1600（Nm/rpm），排放标准：国VI，变速箱形式：手动变速箱，9个前进档+1个倒档，带同步器，取力器：变速箱取力器，油箱容量：≥150L，制动系统：ABS；EBS+ESC；
	7	副车架：材质：采用高强度钢材焊接而成的矩管。性能：井字形焊接式成型，焊后校形振动消除焊接应力，与底盘大梁、上装均采用刚性或弹性混合型连接方式固定。防腐处理：喷砂除油锈，喷涂重型防腐漆；
	8	驾乘室：布局结构：双排四门驾驶室，座位设置：双排座，安全设置：安装有三点式预紧安全带。空气呼吸器设置：后排靠背处均安装有空气呼吸器架。空气呼吸器框架采用结构钢板折弯而成，空气呼吸器框架卡具可调节，可放置6.8L-9L空气呼吸器。内饰：驾驶室内加装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照明：原车照明灯。储物空间：座椅下方设置成箱体结构，座位下设置有储物柜。扶手：配备安全扶手，提高了救援人员上、下车安全及速度；
	9	车厢：材质：车厢（器材箱及内骨架）全部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饰板采用光面拉丝氧化铝板，结构：车厢的骨架为全铝合金框架焊接式结构，外蒙皮为铝合金板粘接技术；车厢内器材骨架采用铝合金型材搭接结构，能根据客户要求灵活布局，最大限度地提高空间利用率，在器材箱内可选用新型滑动托架、拖板或高强度的塑料存放盒等存放结构，充分利用车厢内部有限空间；内饰板和底板均为光面拉丝铝合金板材，车顶护围：采用铝合金整体拉制成型，外侧安装频闪警灯及车外照明灯，内侧安装LED车顶照明灯，爬梯：车厢后部设置一架通往车顶的安全爬梯；
	10	卷帘门：材质：采用轻型优质铝合金，大幅面卷帘门，启闭灵活、密封性好、外形美观、轻便可靠，结构：顶部设有导流槽，四周装有密封条，具有良好的防雨、防尘密封性能。配备拉杆式条锁把手、一点式拉带及两点式固定座；并且安装有传感器，可通过驾驶室內的指示灯了解帘子门开闭状态；
	11	脚踏板：材质：优质铝合金型材，结构：该脚踏板采用铝合金型材整体拉制结构，可承重≥150kg，踏板面采用横纹防滑设计，带机械弹簧锁定功能，防止踏板在行车过程中受震后自行翻转，并采用防尘防滑设计；

12	<p>电器系统：警灯警报：车头前顶部设置长排式警灯，单音100W警报器、警灯、电路为独立式附加电路，控制器件安装在驾驶室内，器材箱灯：器材箱卷帘门两侧内设有LED白光照明灯带，能够满足整个箱体的照明，照明灯开关与卷帘门联动，频闪灯：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三盏频闪警灯，车外照明：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三盏LED侧照明灯，车顶照明：车厢顶部内侧配备LED灯，警示灯：车厢两侧脚踏板放下后朝向消防车前和后方均安装有内嵌式黄色警示闪光灯；</p>	
13	<p>表面处理：漆料：车厢表面喷涂原装进口消防红色漆，为保证夜间工作安全，车身设有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荧光反光带，颜色：消防红；</p>	
★	14	<p>随车起重机：最大起吊重量：≥5000kg，最大作业高度：≥10m，最大作业幅度：≥7m，回转角度：420°，安装形式：消防车辆尾部，整车纵向中心线上；</p>
★	15	<p>绞盘：安装形式：车头保险杠处，驱动形式：电动，电压：24V，额定拉力：≥7t，最大牵引长度：≥36m；</p>
16	<p>发电机：驱动形式：汽油发动机，额定功率：10kVA，额定频率：50Hz，额定电压：220V/380V，安装位置：器材箱内；</p>	
17	<p>升降照明灯：主灯功率：4×1kW，照明灯：金属卤素灯，主灯最大离地高度：≥8m，云台旋转角度：水平±360°，俯≥120°，仰≥120°，主灯工作电压：380V，安装形式：车厢顶部；</p>	
18	<p>器材布置及固定：器材布置原则：按战斗编成和战斗展开设计器材集成；按人体工程学原理设计各种器材托架；按使用逻辑关系和使用频率放置器材；站在地面或踏板上2个动作内取用任何器材布置方式：器材可根据用户要求并按照器材的重量、种类以及使用频次和人体工程学原理合理放置，并采用各种专用夹具固定。对一些较轻的器材则采器材盒的形式存放；对像空气呼吸器等采用旋转式或推拉式拖架存放；对衣服的、帽子、手套等则采用抽屉结构存放；旋转机构的运用，大大提高空间利用率；对较重的器材采用拖板或拖拉器材架存放。</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抢险救援消防车B款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 GB7956.1-2014 《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 GB7956.14-2015 《消防车 第14部分：抢险救援消防车》、 XF39-2016 《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 RO3 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 XF39 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 360° 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 32G ），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 ABS （防抱死制动系统）和 EBS （电控制动系统）。
	5	最大允许总质量： ≥20000kg ；驱动形式： 4×2 ，轮胎：子午线钢丝轮胎；最大扭矩： ≥1600N.m
★	6	发动机：直列 5缸 ；气缸排气量： ≥9000CC ，额定功率 ≥230kw ；燃料：柴油；排放：国 VI 。
	7	油箱：容积 ≥200L ，加装滤网，油箱盖带锁；取力器：变速箱取力器。

8	制动： ABS防抱死刹车系统、APS空气处理系统、保障山路、陡坡、冰雪路面等路面安全制动要求。
9	蓄电池容量 ≥165AH ，且带可拆卸蓄电池箱盖板。
10	驾驶室：驾乘人数： ≥6人 ，双排、 4门 标准驾乘室应密闭良好，外形美观、平整，具有中控锁、翻转助力系统，采用液压缸支撑结构，翻转支撑结构可靠。设置有总电源、取力器接合开关、 100W 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
11	配备独立通风冷暖空调，室内 LED 照明。
12	配备用于笔记本充电的 24V转220V 逆变器多功能插座， 2组24V转12V 插座， USB 接口， 24V 接口等电气接口，且所有接口必须距离驾乘室底板 500mm 以上。
13	座位设置：驾驶员座椅高度、角度、前后位置可调，安全带三点式预警安全带，头枕；副驾驶座角度和前后位置可调，配有头枕、安全带；乘员座椅采用模具成型设计且耐磨防划， ≥4 具空气呼吸器储放架，并安装有 二点式 加长安全带。
14	上下车踏板：踏板强度加强，具有防滑功能，加照明装置。
15	车门设置：门开启角度不小于 80° ，并在门上设置有防滑安全扶手。
16	驾驶室后视镜安装要求：两侧电加热除雾后视镜，两侧广角加热后视镜，副驾驶侧门配盲区照地镜和驾驶室前盲区镜（左 2 ，右 4 ），并符合 GB15084-2013 《机动车辆间接视野装置性能和安装要求》。
17	车顶预留孔：车顶预留警灯、天线等设备的工艺孔和防水。
18	附件放置预留空间：预留急救箱、手提式防爆照明灯、灭火器等固定位置。
19	驾乘室要以由底盘厂家独立线上改装为主，中标厂家配合完成生产，并提供完整的双排 4门 驾乘室。
20	上装部分：车辆结构：满载总质量 ≥13000kg ；最高车速 ≥85km/h 且 ≤95km/h ，带限速装置；材质：航空铝型材及合金板材；结构：车厢整体采用专用铝合金型材框架结构，外蒙皮为优质铝合金板，通过进口专用高强度粘结材料与骨架紧密粘合，并采用封缝处理以防电化学腐蚀，内骨架为高强度铝合金型材，采用内藏螺栓连接可调整尺寸，底板为表面经阳极氧化处理的铝合金板并铺设保护垫；车身两边设脚踏板，承重 ≥150kg ，铝合金型材，面板防滑设计，优先采用气弹簧加卷帘门止口双重锁紧，边角采用防撞块设计，翻板翻下后前后方向安装警示灯，翻上时符合 GB11567 规定；后桥轮胎处设置翻转踏板，踏板采用铝合金防滑设计；需设置上车爬梯，应全部采用特制高强度优质铝合金材质，方便人员上下，不影响车辆行驶。车厢顶部全为铝合金花纹板防滑设计、顶部可行走，两边设铝合金护围。车身后后保险杠踩踏处防滑处理，工具箱、泵室、踏板等金属锐边、锐角处钝化处理，传动机构、链条、齿轮等有防护装置。尾部上方有两个向斜后方照射的照明灯，与倒档装置联动，方便驾驶员安全倒车。底盘后设一个 U 型托钩作为锚点，吊钩设计承受不少于 80KN 负荷。

21	<p>器材箱：器材箱门：采用轻型优质铝合金，带铝合金卷帘门，启闭灵活、密封性好、噪音低、外形美观、轻便可靠，每一仓设有随卷帘门启闭自动开关的LED照明灯带，无任何死角，满足夜间照明需求。卷帘门拉杆锁止、两边加装锁扣，所有卷帘门均可通用一把钥匙开启（卷帘门启闭手柄下方留足安全操作空间）。器材布置：器材可根据用户要求并按照器材的重量、种类以及使用频次和人体工程学原理合理放置，并采用各种专用夹具固定。有存放消防员防护、侦检、警戒、破拆、救生、照明、排烟等的专用装置，且器材布置空间按器材功能分单元布置。箱内设器材固定捆绑装置，器材箱设排水孔。内空间布置合理，内骨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藏螺栓连接技术，能最大限度地提高空间利用率和可变性，在器材存放上采用了新型专用装置，如旋转架，滑动托架，拖拉架，专用夹具，斜拉抽屉等。所有器材储存位置设有器材标识铭牌，且铭牌必须牢固安装，五年不得自行松脱。拖拉架：采用新型滑轨结构，承重$\geq 150\text{kg}$，拖拉平滑；主要用于安放液压破拆工具组，采用多点限位开关设计，能在不同角度锁止，同时在不移动液压泵的前提下，可实现抢险救援破拆功能。器材盒：采用全铝合金花纹板冲压成型，边角处经折弯，带把手，便于取放。器材布置原则：按战斗编成和战斗展开设计器材集成；按人体工程学原理设计各种器材托架；按使用逻辑关系和使用频率放置器材；站在地面或踏板上2个动作内取用任何器材。储物箱底板及内部插板：铝合金花纹板防滑设计。</p>
★ 22	<p>随车吊：最大起重能力：最大起重能力$\geq 5000\text{kg}$；最大起重距离$\geq 8.0\text{m}$，8.0米时最大起重能力$\geq 500\text{kg}$。起重机回转角度$\geq 360^\circ$。液压油箱容积：$\geq 60\text{L}$，油箱与吊机一体化集成便于安装。操作位置：由分布在其两侧的操作杆直接控制，两侧操作杆采用交叉连接，以使两侧控制时操作杆功能顺序相同，控制面板配置急停装置及照明装置。伸缩臂形式：折叠臂、液压伸缩。随车吊在工作范围内进行回转，车辆应保持稳定，与吊臂方向相反方向一侧的支腿最外缘的上翘量不应大于60mm，且不应出现轮胎离地的现象。具有过载保护功能；液压H型支腿，带水平仪和反光警示条，配置2个支脚垫木；伸展臂的最前端装有起重吊钩，通过卸压阀提供超载保护，并带EES伸缩臂加速系统；粘贴随车吊操作步骤，旋钮、手柄等必须粘贴中文标识；提供中文详细说明书。</p>
★ 23	<p>牵引绞盘：额定拉力$\geq 7000\text{kg}$；驱动形式：电动、DC24V；安装位置：保险杠前部，安装牢靠；操作：采用线控，控制距离$\geq 6\text{m}$；保险杠处设置线控接口；具有过载保护装置、自动排线功能；钢丝绳规格：$\geq 13\text{mm} \times 36\text{m}$；提供中文详细说明书。</p>
24	<p>发电机：燃油类型：汽油；额定功率：$\geq 10\text{kW}$；额定频率：50HZ；额定电压：220V/380V；连续工作时间$\geq 4\text{h}$；安装位置：固定在器材箱内水平托盘上，水平向外抽拉或旋转，拉出距离等于拖板长度，0位和全部拉出时，配备双轨道锁止机构，有限位装置。</p>
25	<p>升降照明灯：符合国家GB26755-2011《消防移动式照明装置》标准要求；最大离地高度：$\geq 7\text{m}$；灯头旋转角度：水平360°，俯角$\geq 120^\circ$，仰角$\geq 120^\circ$；主灯功率：$\geq 4 \times 400\text{W}$，主灯工作电压$\geq 220\text{V}$，光源类型：LED或金属卤素灯。</p>
26	<p>控制箱：面板智能、翘板应急开关控制、控制箱面板显示U、V、W相电流、电压；发电机与市电输入切换；220V/380V AC各1只，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配备一个50m电缆卷盘。控制方式：无线智能，遥控距离$\geq 30\text{m}$、线控智能、面板应急控制。光源照度：在50m处光源照度$\geq 5\text{lx}$。提供中文详细说明书。</p>

27	<p>电器及警示：车顶前部配置红色LED点式警灯，输出功率不小于100W，驾驶室内安装警报器控制盒；车厢顶部配置有全方位电控照明灯，不少于2个红蓝爆闪灯；每个器材箱门两侧均安装有条形LED照明灯带；车厢两侧上部各配置不少于2只独立控制爆闪灯,不少于3只独立控制LED照明灯，车顶内侧设置LED照明灯带便于夜间车顶照明；车厢内LED照明灯带嵌入卷帘门两侧，贯穿式布局，随卷帘门启闭自动开关，无任何死角，满足夜间照明需求；其余照明及警示设备符合XF7956.1-2014中电气系统的规定和要求；符合国家标准的前照灯、停车灯、转向灯、倒车灯、牌照灯和前后雾灯等。上装和消防系统的所有保险丝和继电器安装在一个保险盒中；所有说明牌和标牌都具有持久性和高附着性，受一般外力情况下不脱落或字迹模糊。</p>
28	<p>其他要求：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器材架及车辆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整车外观保持一定的平整度，具有一定的美观性，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缝隙涂上硅胶，硅胶平整、密封良好；所有板材及骨架、零部件、结构件，均经过严格的防锈处理，铝型材、铝板、花纹板均进行氧化处理；按标准配齐随车器材，器材布置紧凑、装夹牢固，取用方便，使用防锈、防振、防脱落、防划伤的专用夹具固定器材表中所有器材。器材箱改装后不得影响加油、清洗油箱吸油管滤网，更换电瓶、燃油滤芯、干燥罐、空气滤芯、柴油滤芯等底盘与上装的维护保养。</p>
29	<p>文件资料：底盘使用说明书、底盘质量保修卡、车辆工信部公告、底盘合格证、发动机号码拓印、底盘号码拓印件、消防车使用说明书、消防车消防器材清单、消防车合格证、消防车跟踪服务卡、消防车交接清单。</p>
30	<p>随车备件：底盘随车工具，消防斧、铁铤、铁锹各1件（套），车用易损件按照1:2随车配备，随车吊：液压滤芯2个、回油滤芯2个，牵引机：控制器（手柄）1套，照明灯：灯泡2个，发电机：机油滤芯、汽油滤芯、空气滤芯各2个。</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合同包10（专勤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1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价款。</p> <p>2期：支付比例50%，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货款。</p>

验收要求	<p>1期: 1.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 2.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5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履行。 3.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消防车	化学事故抢险救援车	辆	3.00	1,370,000.00	4,11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消防车	供气消防车	辆	1.00	1,100,000.00	1,1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消防车	排烟消防车	辆	1.00	1,900,000.00	1,9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三

附表一：化学事故抢险救援车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14-2015《消防车 第14部分：抢险救援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GB/T3181中规定的R0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XF39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5	驱动方式：不低于4×2；高强度钢材车架，钢制保险杠，散热器下设保护板。
	6	发动机：最大输出功率≥250kW；最大输出扭矩≤1400/1200（Nm/rpm）；排放标准：满足上应急牌要求，国六标准；油箱：≥200L，铝合金油箱；空滤及进、排气管等部件视情提高安装位置。
	7	变速箱形式：手动或自动变速箱；取力器：全功率取力器或变速箱取力器。
	8	轮胎：钢丝轮胎（含1个原装备胎）。
	9	乘员室：原装双排四门，乘坐≥6人，驾驶员空气悬可调座椅，副驾驶员轻量化座椅，后排靠背处均安装有空气呼吸器架。空气呼吸器框架采用结构钢板折弯而成，空气呼吸器框架卡具可调节，可放置6.8L-9L空气呼吸器。环保空调系统、暖风及除霜系统，驾驶室液压翻转装置、电动后视镜带电加热、整体框架结构，车身制造精确，整体防腐处理，确保车辆经久耐用、舒适安全可靠。车门开度不小于80度，满足消防车的特殊需求驾驶室地板及发动机连接部分特殊额外降噪及隔热处理。≥100W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
	10	上装部分：整车结构：整车满载总质量：≤25000kg；外形尺寸：长≤11000mm，宽≤2550mm，高≤4000mm。比功率：满足GB 7956.1-2014 消防车 第一部分：通用技术条件5.1.2.1条规定。
	11	车厢：车厢骨架为优质钢材框架焊接式结构或优于该结构，外蒙皮为优质钢板；车厢内器材骨架采用铝合金型材搭接结构，。能根据客户要求灵活布局器材箱结构最大限度地提高空间利用率，可放置液压破拆工具组、侦检器具、救生器具等超过80件抢险救援器材。整车油漆：车厢表面喷涂原装进口消防红色漆，为保证夜间工作安全，车身设有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荧光反光带。符合GB7258规定的GB/T3181《漆膜颜标准》中的R03大红色。脚踏板采用铝合金型板整体控制结构，强度高于骨架焊接结构形式，宽度50cm，可承重300kg以上，踏板面采用横纹防滑设计，带机械弹簧锁定功能，防止踏板在行车过程中受震后自行翻转，并采用防尘防滑设计。器材箱门内设有LED白光照明灯带，能够满足整个箱体的照明。车厢后部设置一架通往车顶的铝合金安全爬梯。
	12	消防泵：额定流量：≥20L/s（1.0MPa）。引水泵：活塞式。吸深：≥7m。引水时间：≤60s。安装形式：中置式。
	13	随车吊：最大起吊重量：≥5000kg。最大作业高度：≥8m。最大作业幅度：≥8m。
	14	绞盘：驱动形式；电动。最大牵引力：≥70kN。最大牵引长度：≥35m。

	15	发电机：额定功率： $\geq 10\text{kVA}$ 。额定频率： $\geq 50\text{Hz}$ 。
	16	照明系统：主灯功率： $\geq 4 \times 500\text{W}$ 。照明灯：LED或钠灯。主灯最大离地高度： $\geq 7\text{m}$ 。云台旋转角度：水平 $\pm 360^\circ$ ，俯 $\geq 120^\circ$ ，仰 $\geq 120^\circ$ 。
	17	液罐：容量： $\geq 2000\text{L}$ 。材质：采用高强度不锈钢或其它优质材料，经过整体钝化处理或喷涂防腐涂层，使其具有优异的抗氧化性、耐蚀性、成型性、相容性以及很宽温度范围内的强韧性的特点。
	18	管路系统：1个 $\geq 450\text{mm}$ 水罐入口孔，配绿色罐盖、1个DN80水罐溢流口、设置 ≥ 2 个DN65外注水口、 ≥ 2 个DN65外注水口、 ≥ 1 个水罐排污口，阀门控制、 ≥ 1 个水罐出水口、 ≥ 1 个DN65由泵向罐内注水口等。
★	19	洗消系统：洗消加热器流量 $\geq 50\text{L}/\text{min}$ 、加热温度 $\geq 30^\circ\text{C}$ 、系统工作压力 $\geq 0.3\text{MPa}$ ；系统组成：公众洗消帐篷、单人洗消帐篷、手动隔膜抽吸泵、电动充排气泵、洗消排污泵、洗消加热供水泵、移动式高压洗消泵、暖风发生器（含温控仪）、洗消液均混罐、储水袋、集污袋、围油栏、吸附垫、有毒物质密封桶各一套、随车放置。
	20	随车资料：底盘车架号码拓印件2份；发动机号码拓印件2份；汽车驾驶员手册1本；产品保修手册、保修卡1本；底盘生产合格证及一致性证书1份；整车使用维护说明书1本；整车合格证1份；上装电气原理图1份；起重机使用说明书1本；绞盘使用说明书1本；升降照明灯使用说明书1本；发电机使用说明书1本。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供气消防车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 7956.23-2019《消防车 第23部分：供气消防车》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 GB/T3181 中规定的R0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 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配子午线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 EBS（电控制动系统）。
	5	驱动方式：4×2；高强度钢材车架，钢制保险杠。
	6	发动机：最大输出功率 $\geq 254\text{kW}$ ；最大输出扭矩 $\geq 1400/1200 \sim 1600$ （Nm/rpm）；排放标准：满足上应急牌要求，国六标准；油箱： $\geq 200\text{L}$ ，铝合金油箱。
	7	变速箱形式：手动变速箱，9（前进档）+1（倒档）；取力器：全功率取力器。
	8	轮胎：子午线轮胎（含1个原装备胎）。
	9	驾乘室：原装四门双排，乘坐 ≥ 6 人，气囊主座椅+轻量化副座椅，底盘原厂空调；后排靠背处均安装有空气呼吸器架。空气呼吸器框架采用结构钢板折弯而成，空气呼吸器框架卡具可调节，可放置6.8L-9L空气呼吸器；驾驶室液压翻转装置，并设置有取力器接合开关、 $\geq 100\text{W}$ 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

10	上装部分：整车结构：整车满载总质量： $\leq 16500\text{kg}$ ；外形尺寸：长 $\leq 9200\text{mm}$ ，宽 $\leq 2550\text{mm}$ ，高 $\leq 3600\text{mm}$ 。车厢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骨架结构；器材箱层架板采用专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搭建或全铝合金框架焊接式结构；在器材箱内预留各类设备器材专用夹具，充分利用车厢内部有限空间。器材布置合理，组合灵活性强，空间利用率高，能最大限度利用车身内部器材空间。车厢左右两侧及车尾均采用铝合金卷帘门。
11	车载发电机：功率： $\geq 12\text{kW}$ ；额定电压： $380/220\text{V}$ ；额定频率： 50Hz ；
★	12 空压机排气量： $\geq 1500\text{ L/min}$ ；工作压力 $\geq 35\text{MPa}$ ；采用取力器直驱；
13	独立式呼吸空气过滤系统：过滤筒数量： ≥ 3 支；气过滤量： $\geq 7200\text{m}^3$ ；
14	储气系统：钢瓶数量： ≥ 12 支；储存水容积： $\geq 600\text{L}$ ；阶梯数量：3阶梯；储气瓶组工作压力： $\geq 35\text{MPa}$
15	全自动阶梯式充气控制系统：气瓶组储气量，在不开动空气压缩机的情况下，保证 300bar 的压力，可充满20个 6.8L 标准空气呼吸器。自动控制供气系统，在气瓶组供气压力不足时，空气充装泵启动，向气瓶组供气。在额定充气压力为 300bar 时，单瓶倒罐时间 $\geq 120\text{s}$ ，单瓶直充时间 $\leq 200\text{s}$ 。
★	16 防爆充气箱组：由两台四瓶独立防爆箱组合而成，同时可充 ≥ 8 支气瓶，兼容 $6.8\text{L}-9\text{L}$ 气瓶
17	充气控制系统包括：压缩机控制（PLC触摸屏控制）、发电机控制（PLC触摸屏控制）、充气控制。
18	升降照明灯：功率： $\geq 4 \times 500\text{W}$ ，升降高度： $\geq 7.5\text{m}$ ，水平回转 $\geq 360^\circ$ ，俯角： $\geq 90^\circ$ ，仰角 $\geq 220^\circ$ ，通过遥控器及控制柜控制。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排烟消防车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17-2019《消防车 第17部分：排烟消防车》、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GB/T3181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XF39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 360° 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 32G ），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外形尺寸： $\leq 9000\text{mm} \times 2550\text{mm} \times 4100\text{mm}$ ，满载总质量： $\leq 16000\text{kg}$ ，乘员人数： ≥ 2 人，最高车速： 100km/h ，排放标准：国VI，液罐容量： $\geq 2000\text{L}$ ，排烟机空气输出量：正压 $\geq 200000\text{m}^3/\text{h}$ ，负压 $\geq 50000\text{m}^3/\text{h}$ ，水雾流量： $\geq 250\text{LPM}$ ；

6	<p>底盘参数：驱动形式：4×2，轴距：≤5200mm，驾驶室：单排驾驶室，发动机型式：直列6缸柴油机，电控高压共轨，涡轮增压中冷，额定功率：≥257/2200（kW/rpm），额定扭矩：≥1400/1200~1600（Nm/rpm），排放标准：国VI，变速箱形式：手动变速箱，至少9个前进档+1个倒档，带同步器，取力器：全功率取力器，油箱容量：≥200L，制动系统：EBS（电子制动系统）+ESC(电子防侧翻系统)；</p>
7	<p>副车架：材质：高强度钢材，结构形式：井字形焊接式成型，焊后校形振动消除焊接应力，与底盘大梁、上装采用刚性连接方式固定。防腐处理：喷砂除油锈，喷涂重型防腐漆；</p>
8	<p>驾乘室：布局结构：双门单排驾驶室，座位设置：单排座，乘坐≥2人，安全设置：安装有三点式预紧安全带。内饰：电动电加热后视镜，电动玻璃升降器。特点：整体框架结构，车身制造精确，整体防腐处理，确保车辆经久耐用、舒适安全可靠。车门开度接近九十度，满足消防车的特殊需求驾驶室地板及发动机连接部分特殊额外降噪及隔热处理；</p>
9	<p>车厢：材质：车厢（器材箱、泵室及内骨架）全部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饰板采用光面拉丝氧化铝铝板结构；车厢的骨架为全铝合金框架焊接式结构，外蒙皮为铝合金板粘接技术；车厢内器材骨架采用铝合金型材搭接结构，能根据客户要求灵活布局，最大限度地提高空间利用率，在器材箱内可选用新型滑动托架、拖板或高强度的塑料存放盒等存放结构，充分利用车厢内部有限空间；内饰板和底板均为光面拉丝铝合金板材，车顶护围：采用铝合金整体拉制成型，外侧安装频闪警灯及车外照明灯，内侧安装LED车顶照明灯，爬梯：车厢前部设置一架通往车顶的安全爬梯；</p>
10	<p>卷帘门：材质：采用轻型优质铝合金，大幅面卷帘门，启闭灵活、密封性好、外形美观、轻便可靠，结构：顶部设有导流槽，四周装有密封条，具有良好的防雨、防尘密封性能。配备拉杆式条锁把手、一点式拉带及两点式固定座；并且安装有传感器，可通过驾驶室內的指示灯了解帘子门开闭状态；</p>
11	<p>脚踏板：材质：优质铝合金型材或优质不锈钢，结构：该脚踏板采用铝合金型板整体控制或不锈钢焊接结构，可承重≥150kg，踏板面采用防滑设计，带机械锁定功能，防止踏板在行车过程中受震后自行翻转；</p>
12	<p>电器系统：警灯警报：车头前顶部设置长排式警灯，单音100W警报器、警灯、电路为独立式附加电路，控制器件安装在驾驶室内，器材箱灯：器材箱、泵房卷帘门两侧内设有LED白光照明灯带，能够满足整个箱体的照明，照明灯开关与卷帘门联动，频闪灯：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两盏频闪警灯，车外照明：车厢左右两侧上部各配置两盏LED侧照明灯，车顶照明：车厢顶部内侧配备LED灯，警示灯：车厢两侧脚踏板放下后朝向消防车前和后方均安装有内嵌式黄色警示闪光灯；</p>
13	<p>表面处理：漆料：车厢表面喷涂原装进口消防红色漆，为保证夜间工作安全，车身设有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荧光反光带，颜色：消防红；</p>
★ 14	<p>水雾排烟系统：正压空气输出量：≥200000m³/h，负压空气输出量：≥50000m³/h，额定转速：1450rpm，风筒直径：≥1400mm，水雾流量：≥250LPM，水雾射程：≥40m，喷头：花洒喷头≥1个，俯仰角度：-10°~+20°，回转角度：360°，最大工作高度：≥4000mm，举升时间：≤25s；</p>
15	<p>消防泵：额定压力：≥1.0MPa，额定流量：≥10L/s，安装形式：中置式；</p>
16	<p>液罐：容量：≥2000L，材质：采用高强度不锈钢，经过整体钝化或喷涂防腐漆处理，使其具有优异的抗氧化性、耐腐蚀性、成型性、相容性以及很宽温度范围内的强韧性的特点，安装形式：外露式或内藏式，结构：1个人孔；1个溢流/卸压装置；1个液位传感器；1个水罐放余水口；</p>
17	<p>控制系统：仪表板操作形式，所有风机的操作均采用智能控制，可根据情况实现正压送风或负压抽风。设有油门控制开关、电源开关、急停开关、一键复位开关等；开关和指示灯标注有中文标识；操作可在车侧进行，或实现无线遥控操作，方便可靠控制方式：电动/手动。</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合同包11（保障类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 210 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价款。</p> <p>2期：支付比例50%，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货款。</p>
验收要求	<p>1期：1.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2.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5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履行。3.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消防车	宿营车(24人)	辆	1.00	1,550,000.00	1,5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消防车	指挥宿营方舱车	辆	1.00	1,780,000.00	1,78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消防 车	饮食保障 车	辆	1. 00	1,060,000.00	1,06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 三
---	---------	-----------	---	----------	--------------	--------------	---	----	-----------

附表一：宿营车(24人)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GB/T3181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XF39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功率≥225kW；排放标准：国VI；驱动形式：4×2；轴距：≥5600mm；最高车速：≥90km/h；外形尺寸：长≥9000mm，宽≤2550mm，高≤4000mm；满载总质量：≤19500kg。
	6	驾驶室：原装单排驾驶室，座位设置≥2人，驾驶员机械减震座椅，副驾驶员可折叠轻量化座椅；带专用液压翻转机构，中控门锁+钥匙控制，电动调节后视镜及后视镜电加热，电动玻璃升降器、MP5娱乐系统，设置100W报警器及警灯开关等。空调：底盘厂原装空调。
★	7	床铺布置：能满足同时宿营人数：≥24人，床铺为折叠式上下床，床铺方向与车辆行驶方向垂直。每个床铺旁边安装一个220V、10A的二、三插孔取电安全面板。每套床铺均设置衣帽钩、床头阅读灯led光源。扩展厢：车厢采用电动液压扩展厢结构，扩展箱两侧可同时扩展1米，采用PLC实现自动控制。
	8	支撑系统：安装形式：底盘大梁处安装一套32吨级液压支撑腿，配有四只液压支撑腿、动力单元、控制箱和高压管路，从汽车底盘启动电瓶处取电。可单独手动操作也可四只同时升降。功能：支撑系统是为车辆在车库停放时或是机组工作时保护轮胎及车桥所用的。调平方式：自动调平，支撑腿具有同时调整及独立调整功能。操作方式：电动控制，一个按钮控制支腿伸出，另一个按钮控制收缩。设备以车辆为动力源，额定工作电压为DC24V。
★	9	拓展仓开合需具有一定可靠性；投标时提供带拓展箱类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测报告。
	10	车厢：材质：全部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铝合金板及保温复合板等。结构：车厢的骨架为全铝合金框架焊接式结构，外蒙皮为铝合金板粘接技术。布局：厢体采用大板结构，大板为保温复合板，外蒙皮为铝合金板，中间为铝合金骨架，骨架中填充阻燃聚氨酯泡沫，可降低厢体内噪音，确保厢体保温。逃生门：车厢共≥1道门，其中尾门供宿营人员正常进出。车厢内装饰：车厢地板采用木地板铺设，上面用防静电的橡胶或树脂地板材料覆盖，木板互相榫接，地板上下表面采取防腐、防滑处理。
	11	车厢内装饰：车厢地板采用木地板铺设，上面用防静电的橡胶或树脂地板材料覆盖，木板互相榫接，地板上下表面采取防腐、防滑处理。床铺：床铺为可折叠式床铺，支架为钢结构，床板为医用环保级工程塑料，尺寸为1.9m*0.65m，床铺两侧有护栏。卫生间：设置独立的卫生间，配备洗漱台和正衣镜。安装座式马桶，配备清水箱与集便器等，可满足宿营人员使用洗漱、如厕等需求。车辆上车部位上部外侧设置照明灯，照度≥10lux，上下车设置阶梯式踏板，表面有防滑处理。在车内通道处设置指示灯。

★	12	所用水性胶采用环保产品，甲醛含量 $\leq 0.05\text{g/Kg}$ ，苯含量 $\leq 0.05\text{g/Kg}$ 。装潢板材要环保、耐用、安全、非金属材质具备阻燃性能，要求：甲醛释放量 $\leq 0.05\text{mg/L}$ 。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13	车窗：采用档雨、防蚊、遮光、采光功能的多功能车窗（车窗外部加装防暴网），提高车厢内部的亮度，野外时提高室内通风效果。车厢门设置纱窗，防止夏季蚊虫进入车厢内，同时设置可拆除保温帘，夏季时拆除，冬季时安装在门口，防止冷空气进入车厢内部，车厢内设2套紫外线消毒灯，可轮换间隙车内无人时为车厢内部杀菌消毒。
	14	暖风机：方舱内前后两侧设置 ≥ 4 个能够保证冬季取暖需要，24V换气扇：车厢顶部合理分布 ≥ 3 个换气扇，12V。其它：内部设置24V饮水机一台、移动折叠座椅若干，配置车载移动天线，50寸液晶电视一台，以及设置有车载冰箱、电磁炉、微波炉等生活设施设备。
	15	电源：由市电输入、发电机供电两种方式。移动式静音发电机：功率：12kW/13.2KVA；电压：220V/380V；频率：50HZ；数量：1台。
	16	车载空调：功率：1.5P；电压：220V；数量：2台。空气净化器：净化方式：过滤式，静电吸附式，负离子式；气态污染物CADR：760m ³ /h；固态污染物净化能效：5；固态污染物CCM（mg）：P4(12000 \leq M)、过滤污染物类型甲醛、PM2.5、二手烟、花粉过敏源、细菌；气态污染物净化能效：5。固态污染物CADR：1800m ³ /h；遥控模式：遥控器控制；数量：1台。
	17	冰箱：容积： ≥ 60 升/7升独立冷藏格；电压：12/24伏直流；平均功耗：约45瓦；数量：1台。
	18	电气设备：驾驶室顶部前端为红色长排警灯；车厢两侧上部分别配置有LED侧照明灯；车厢两侧上部分别配置有爆闪灯。
★	19	乘客门：铝合金骨架结构，内外侧蒙皮铝板；车厢舱门需具有一定的可靠性。投标时提供经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20	翻转踏步：液压自动翻转运动机构；翻转踏步具有一定可靠性和承重能力；投标时提供经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1	床垫：数量： ≥ 24 ，规格：棕垫，与床铺尺寸匹配；被褥：数量： ≥ 24 ，规格：含枕头、枕巾、床单、春秋被等，配备1个收纳箱，尺寸适应床铺大小，舒适耐用；
	22	垃圾桶：数量： ≥ 2 个，规格：不锈钢，容量 $\geq 8\text{L}$ ；窗帘：数量：1套，规格：与车窗数量和尺寸匹配；干粉灭火器：数量： ≥ 2 个，规格：2kg/个；应急照明灯：数量： ≥ 1 套，规格：固定在车厢适当位置；
	23	市电电缆：数量： ≥ 2 套，规格：电动线缆，长度 $\geq 50\text{m}$ ，采用 $\geq 3*10\text{mm}$ 橡套移动电缆，满足整车供电要求；车载式防雷：数量： ≥ 1 套，规格：装置系统单相2模块，40KA；支腿垫木：数量： ≥ 4 个；安全警示牌：数量： ≥ 2 个，规格：反光；
	24	警戒带：数量： ≥ 2 条，规格：反光，帆布材质，长度 $\geq 50\text{m}$ ；随车工具：数量：1套；备用保险：数量： ≥ 1 套；备用灯泡：数量： ≥ 1 套；备用滤芯：数量： ≥ 1 套，规格：空调滤芯、空气滤芯、机油滤芯、柴油滤芯、油水分离器滤芯、干燥罐滤芯、转向滤芯；备胎：数量：1个，规格：与原车同品牌型号；车载台：数量：1套，规格：含主机、吸盘天线、话筒、固定架及相关配件。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指挥宿营方舱车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整车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规范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GB/T3181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XF39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一）拖车参数：
5	拖车参数：底盘：最大允许总质量≥20000kg；
6	驱动：6×4；轴距：≥5775+1400mm；外形尺寸：长≤13000mm，宽≤2550mm，高≤4000mm；变速箱换挡方式：手动换挡；最高车速：≥90km/h；
7	发动机及功率：柴油燃料，功率≥250kW；符合国6排放标准；
8	底盘发动机型式：直列6缸、电控高压共轨、涡轮增压中冷柴油发动机；底盘油料箱容积：≥200L；
9	轮胎：原厂标准配置备用轮胎1个，子午线钢丝型/真空胎；
10	牌照位：在车前后无遮档位置各预留1个，尺寸不小于480mm×140mm，车后牌照位具有牌照照明灯。
11	驾驶室：2门标准驾驶室，带卧铺，外形美观、平整，具有中控锁、翻转助力系统，翻转支撑结构可靠，四点悬浮；配备冷暖空调，室内LED照明；
12	座位设置：座位≥2人，乘员座椅舒适度符合长途乘坐要求；座椅配置：驾驶员空气悬浮座椅；
13	驾驶室可单独翻转，翻转角≥45°，以方便日常发动机的维护与保养；
14	门窗：中控门锁+钥匙控制、机械天窗、电动玻璃升降；后视镜：电动调节后视镜及后视镜电加热；
15	电器设备保险丝：驾驶室及模块底盘各路电器对应相应保险，对电路进行保护；电源总开关：发动机启动电瓶与全车供电系统分别设置电源总开关；
16	冷暖空调系统：环保大容量大功率空调系统，能满足高温天气的使用条件；
17	仪表和感应器：仪表上可显示模块各种运行状态及报警指示，底盘相应配置有各种传感器可实现底盘数据的采集及上传至仪表；仪表板上应安装通讯设备、GPS导航设备的安装位置，预留车载电台、GPS或北斗定位等≥15A的电源接口≥4个（24V接口≥2个、12V接口≥2个），当所需电源的电压、电流与整车电源不符时，必须装有变压整流设备，不得直接与电瓶连接；
18	警灯：驾驶室顶部加装纯红长排警灯；
19	驾驶室内加装≥100W报警器可实现如下控制功能：前驾驶室需满足对长排警灯、车身两侧爆闪灯、整车行车总电源、警报及喊话功能。
20	边仓系统：模块裙箱设计边仓，门板采用铝合金材质，边仓用于预留设备放置空间；
21	改制部分：货仓地板为平地板结构，配集装箱专用角件。
22	外观设计：整车外观保持一定的平整度，具有一定的美观性，整车安装牢固，平整；表面处理：下部裙箱焊接所用板材、零部件均进行严格的防腐防锈处理。

	23	其他要求：整车执行《GB7956.1-2014》和消防车相关的标准；整车标记符合GB7258-2004《机动车安全技术条件》；整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符合GB4785-1998《汽车及挂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的安装规定》；整车后下防护要求符合GB11567.1-2001《汽车和挂车后下部防护要求》；整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符合GB1589-2004有关规定。
	24	指挥模块：模块箱体：材质：模块整体材质：模块制作采用铝型材或碳钢电泳磷化工艺，防腐防锈性能≥8年；
★	25	模块尺寸：外形尺寸参考标准集装箱尺寸设计，长*宽*高：≥9000*2400*2500mm；室内净高：≥2000mm，投标时提供经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6	内饰材料：模块箱体底部采用氧化花纹铝板装饰，侧面和顶板采用装饰底板和铝塑板装饰；
★	27	防水防尘：模块箱体设计采用密封结构，模块舱门设计止口安装密封条，保证模块整体防水防尘性能；防水性能投标时提供经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8	模块运输：除使用专用载车平台运输转运外，可借助民用集装箱运输车进行运输舱体，适合民用平板车运输，满足常规道路运输的限宽限高要求；
	29	模块舱门：内外双层翻转折叠门结构，可在原舱体面积的基础上进行扩展，提供详细实施方案；
	30	模块上下车形式：采用自动上下车形式。
	31	舱内布局：模块需分为3个区域，前设备间、会议区、后设备间；
	32	液压支腿：方舱四角各安装一组升降支撑油缸支腿，四个支腿安装牢固可靠，可根据箱体使用状态展开和收回；
	33	翻转折叠门：单侧翻转折叠门由内、外两扇门板构成，箱体共安装2套翻转折叠门；内门板外形尺寸≥长7000×宽2450×厚60mm，外门板外形尺寸≥长7000×宽2150×厚60mm；折叠门板通过重型铰链连接，门板的展开和收回可通过控制液压油缸伸缩完成；门板除通过液压锁锁止外，需安装机械限位锁止机构；门板表面铺设花纹铝板，安装帐篷限位导轨；门板展开后通过调整垫块调平，门板收回后手动限位固定；翻转折叠门调平机构：内、外门板均配备机械调平机构，折叠门板展开过程通过调整垫块调平，单扇门板需具备≥6处辅助支撑点，完全展开后扩展部分地面与主箱体地面高度一致。
	34	伸缩帐篷：会议区左右对称安装2套折叠式伸缩帐篷，伸缩帐篷可通过尼龙轮展开和收回；伸缩帐篷完全展开状态下，最大宽度≥6000mm，帐篷内部有效高度≥2000mm，展开深度≥5000mm；完全收回状态下：帐篷收回厚度≤600mm；
	35	帐篷限位滑轨：翻转折叠门需安装下沉式帐篷限位滑轨，不锈钢材质，可满足伸缩帐篷完全展开和收回要求；
	36	液压操作系统：由箱体液压机械支腿、翻转折叠门液压油缸、动力单元、电控系统及相关附件组成，手动/自动操作控制集成；在无移动车辆及突发情况条件下，箱体完全展开液压系统所需总时间≤20min；
	37	车载专用显示器：≥75寸，数量1台，抗震性能优越；
	38	集中控制系统：包含车外配电箱和车内配电显示箱，车外配电箱具备过流保护和漏电保护功能，控制系统外壳喷塑处理，防锈美观；
	39	多媒体系统：配置多媒体外接舱，满足音视频，电源预埋布线，集成式通讯端口，音频，视频线预埋，端口集成，双备份；
	40	附属设施：折叠桌≥12张，折叠椅≥60把，优质材质，便于存取，设置收纳及固定装置。
	41	电器系统：市电输入：配置外接市电供电方式，国标制式插座等配置；接地防雷：配置接地功能和防雷措施，安全用电措施，防止出现触电等危险状况。
	42	宿营模块：模块箱体：材质：模块整体材质：模块制作采用碳钢工艺；

	43	模块尺寸：外形尺寸参考标准集装箱尺寸设计，长*宽*高：≥9000*2400*2500mm；室内净高：≥2000mm；
	44	内饰材料：模块箱体底部采用竹胶地板+地板革装饰，侧面和顶板采用装饰底板；
	45	防水防尘：模块箱体设计采用密封结构，模块舱门设计止口安装密封条，保证模块整体防水防尘性能； 模块运输：除使用专用载车平台运输转运外，可借助民用集装箱运输车进行运输舱体，适合民用平板车运输，满足常规道路运输的限宽限高要求；
	46	箱体采用液压双侧扩展箱结构，两侧可同时扩展距离：≥0.8m，可自动控制；后对开门：高强度骨架+瓦楞蒙皮。
	47	功能要求：满足≥24人的住宿空间，相应配备床头柜、个人洗漱物品柜；独立单人卫生间配备便携式坐便器、换气扇，内部地面做防滑处理；厢内设2套紫外线消毒灯，可轮换间隙车内无人时为厢内部杀菌消毒；
★	48	舱体合理布置≥24张床铺，可供≥24人宿营；床铺之间的通道距离不小于700mm；每套床铺均设置床头灯，床头灯可设置不同亮度模式，以适应环境要求；每个床铺旁边安装一个220V、10A二、三插安全面板；
	49	折叠床铺采用钢框架+隔板+海绵+蒙布结构，其周边采用铝型材+包角装饰，折叠床铺支腿可折叠，一层卧铺高度≥800mm。
	50	液压系统：支撑油缸：前后共有4个液压支腿，可支撑箱体上下车；液压泵站：220V泵站，为液压支腿提供动力；液压操作系统：运用PLC编程，无线遥控控制液压支腿升降。
	51	电器系统：市电输入：配置外接市电供电方式，国标制式插座等配置，配不低于30米2*6平方的线盘； 接地防雷：配置接地功能和防雷措施，安全用电措施，防止出现触电等危险状况。
	52	随车资料：底盘使用说明书1份、底盘维修手册1份、底盘质量保修卡1份、上装使用维护说明书，附零部件结构图和技术资料，生产厂商联系方式及地址；管路系统、气动系统、电路配线图1份（另配电子文档1份、视频资料1份）、发动机号码拓印、底盘号码拓印件2份、底盘生产合格证1份、车辆工信部公告、底盘改装手册1套、底盘电气原理图1套、消防车合格证1份、国家消防装备质检中心检测报告复印件1份、整车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1份、消防车交接清单1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饮食保障车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整车符合《消防车通用技术条件》GB7956规范要求，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GB/T3181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XF39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底盘：功率≥225kW；排放标准：国VI；驱动形式：4×2；轴距：≤5800mm；最高车速：≥90km/h；外形尺寸：长≤11000mm，宽≤2550mm，高≤4000mm；满载总质量：≤19500kg。
6	驾驶室：原装单排驾驶室，座位设置≥2人，驾驶员机械减震座椅，副驾驶员可折叠轻量化座椅；带专用液压翻转机构，中控门锁+钥匙控制，电动调节后视镜及后视镜电加热，电动玻璃升降器、MP5娱乐系统，设置≥100W报警器及警灯开关等。空调：底盘厂原装空调。
7	车厢：材质：全部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铝合金板等。结构：车厢的骨架为全铝合金框架焊接式结构（组焊式铝合金结构件需提供专利证书复印件；消防车全铝合金焊接式车厢（架）需提供第三方振动试验检测报告），外蒙皮为铝合金板粘接技术。布局：采用整体厢式设计，两侧板可上下翻折平铺，上边遮雨和阳光，下边增加了操作区域面积，燃料为柴油，经济高效；发电机自供电。
★	8 乘客门：铝合金骨架结构，内外侧蒙皮铝板；车厢舱门需具有一定的可靠性。投标时提供经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9 翻转踏步：液压自动翻转运动机构；翻转踏步具有一定可靠性和承重能力；投标时提供经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0	主功能配置：配备炒锅：≥2只，单锅口径≥550，洗菜池≥2个，炖锅≥1个：单锅口径≥550，不锈钢灶台，车载燃油蒸柜：蒸盘配备≥18个；储水箱：≥1200kg，不锈钢材质，含水桶2个；污水箱：1个，300kg；污水管：1卷（≥20M）；清水管：1卷（≥20M）；不锈钢快餐餐具（不锈钢功能盘及不锈钢汤碗）：≥330套。炊具：1套，锅铲、勺、菜刀等，含固定储放装置。杂物间：2间。车载冰箱：1台（≥130L）。燃油炉：≥1套，≥2个灶头，油罐容积≥10升。配2口行军锅燃油箱：≥1个，180~200L，抽油烟机：与灶配套，强力抽油烟机及防雨排烟道；塑料盆：≥8只；塑料桶：≥4只；保温桶：≥6个，不锈钢，规格φ400*450mm。
11	发电机：功率：≥7.5kVA；电压：220V；频率：50HZ；数量：1台。
12	空调系统：制冷量：≥3500W，能够满足夏季就餐需要；制热量：≥3000W，能够满足冬季就餐需要；使用环境温度：-45℃至55℃。
13	场地照明灯：功率：≥500W；数量：≥4只（带电缆及插头）；电缆盘：2个，电缆YZ3*4mm ² ≥50米。
14	电气设备：驾驶室顶部前端为红色长排警灯；车厢两侧上部分别配置有LED侧照明灯；车厢两侧上部分别配置有爆闪灯。
15	文件资料：底盘使用说明书、底盘质量保修卡、车辆工信部公告、底盘合格证、发动机号码拓印、底盘号码拓印件、消防车使用说明书、消防车消防器材清单、消防车合格证、消防车跟踪服务卡、消防车交接清单。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合同包12（运输类消防车）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1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收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价款。</p> <p>2期：支付比例50%，货物全部到货，并完成验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结算审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签订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货款。</p>
验收要求	<p>1期：1.乙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符合甲方（采购人）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 2.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中标人）应当于5日内通知甲方（采购人）验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为到货验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合同义务，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给予更换、维修、退货，解除本合同或采取其他有效补救措施，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履行。 3.到货验收应当按照甲方（采购人）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中标人）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该项目具体业务（包括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售后服务等）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承诺如涉及人员变更，及时书面反馈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列表，包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具体信息，承诺能够提供7×24h电话技术咨询服务、远程故障诊断处理服务。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1、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的质量问题，须在1周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正常服役期内，有义务继续提供维修、零配件供应等服务，配套零配件厂家有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2、投标人承诺建立联勤联动机制，遇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根据采购人需要，要快速响应，选派素质好、业务精的人员遂行技术保障，提供技术支持、现场抢修等应急技术服务，投标时提供联勤联动保障方案。3、投标人承诺车辆全寿命周期内的主要耗损件、易损件及更换总成的价格折扣合理，且免维修工时费。4、投标人承诺如交付车辆存在设计、生产缺陷问题，实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零部件；如有重大质量问题，须按照国内相关法律、商务合同规定程序进行退货、更换装备等，并依法进行处罚。5、投标人承诺在整车质保期内，每年至少1次派技术人员到消防救援站进行巡检，提供培训和巡检服务。质保期外，建立常态化培训和巡检服务，投标时提供巡检服务方案。6、投标人承诺提供优质的车辆维修服务，在车辆发生一般故障后投标人应在20个日历日内完成但不限于故障排查、配件寄送等维修服务。若发生严重故障涉及返厂维修的，时间不超过90个日历日。

投标人交货要求：投标人承诺在车辆交付时提供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工信部公告、车辆纸质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和随车器材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每辆车提供1份电子版说明书、培训课件及视频（U盘存储）。

质保期及要求：整车质保期≥5年，由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底盘首保按照相关首保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免费维护。

培训要求：交货后，供应商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掌握相应的技能为止，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普通车辆培训不少于1天，新型车辆、特种车辆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培训后形成培训记录，记录应包括培训项目和参加人员等信息，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体系认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消防车	宣传消防车	辆	1.00	470,000.00	47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	消防车	运兵车(20人)	辆	2.00	560,000.00	1,12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消防车	无人机运输车	辆	2.00	380,000.00	76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三

附表一：宣传消防车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GB/T3181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XF39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底盘：驱动方式：4×2；轴距：≥4200mm；排量：≥3800ml；
	6	发动机：最大输出功率≥110kW；油箱：≥400L，铝合金油箱；空滤及进、排气管等部件视情提高安装位置。最高车速：≥85km/h 且≤95km/h，带限速装置。
	7	轮胎：钢丝轮胎（含1个原装备胎）。
	8	乘员室：≥2人，双门单排座驾驶室，电动车窗，配置环保空调系统、暖风及除霜系统，驾驶室液压翻转装置，≥100W警报器及警灯开关等。
	9	整车结构：整车满载总质量：≥9500kg；外形尺寸：长≤7500mm，宽≤2550mm，高≤4000mm。车厢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骨架结构；翻板踏脚：材质：钢框架或铝合金，面板防滑设计。结构：采用机械弹簧加锁销在内锁紧，开合可靠，踏板翻出在驾驶室显著位置设LED频闪报警灯。
	10	户外全彩LED屏幕：设计：P3户外全彩显示屏，安装在车厢的左侧面，具备防水性能和防尘性能。
	11	屏幕尺寸≥3500mm×1600mm。大屏采用两侧双液压油缸升降，上下升降行程≥1.5米。
★	12	LED屏幕参数：≤3mm像素点间距，模组分辨率104*52=5408Dots；水平视角140(+10/-10) degree，垂直视角130(+10/-10) degree；亮度≥4200cd/m ² ，亮度均匀性>0.95；最佳视距≥4m；每平方模组最大功率≤786W/m ² ，驱动方式1/13恒流驱动；换帧频率≥60(帧/秒)，刷新频率960Hz；亮度调节方式（256级手动/自动），防护等级≥IP65，盲点率<0.0003，寿命(正常工作)≥10万小时，平均无故障时间≥10000小时；系统工作环境温度：-20℃至+40℃；通过蓝光无风险危害检测。LED显示屏在受到持续1min的AC1500V高压冲击下，屏体可正常通电工作。
	13	户外单色LED显示屏：车厢尾部配置有尺寸≥1100 mm (宽)×1400mm (高)的单红色LED户外显示屏1块,支持多区域文件格式；发光颜色：红，点间距：10 mm，像素点间距：10mm,亮度≥5000cd/m ² 。死点率：一年之内不超过万分之三；LED灯构成:1红，异步控制；防护等级：≥IP65。
	14	联网播放器：芯片组：≥四核处理器，≥1G内存，支持4K 10bit H265/H264视频解码、1080P视频解码播放；存储空间：≥4GB；运行内存≥1GB；内置操作系统；
	15	音频输出：支持1/8" (3.5mm)TRS插头输出；USB3.0，可外接U盘或者通讯设备；HDMI输入：HDMI1.4输入接口；HDMI输出：HDMI1.4输出接口，可环出同步或者异步的画面；LAN口：百兆以太网口。

16	支持2.4G/5G双频道；遥控器：远程遥控，视频格式：支持HEVC(H.265)、H.264、MPEG-4 Part 2与 Motion JPEG；音频格式：支持AAC-LC、HE-AAC、HE-AAC v2、MP3、Linear PCM；图片格式：支持bmp、jpg、png、gif、webp等；文字格式：可通过PC端软件支持txt, rtf, word, ppt, excel等。
17	采用上架式功放，功率≥250W；集成MP3播放器、FM调音台、前置放大器和功率放大器；2个话筒输入口，3个辅助输入口，1个辅助输出口；4-16Ω定阴（平衡、不接地）输出；高音和低音音调控制。
18	户外音箱：安装车体显示屏两边，≥2个；频率响应：80HZ-16KHZ；灵敏度：≥92dB；功率：≥75W。
19	无线话筒：≥2只。
20	灯箱背面采用封闭式结构，维修便捷；
21	画布采用LED光源灯带作为滚动灯箱画面的背景照明，光源密度≥80Dots/m2，色温≥4500K；
22	滚轴选用进口技术集成数字滚轴系统，采用无刷直流电机驱动；
23	配备联网专用模块、联网专用连接线集成数字滚轴系统；
24	灯箱画面≥5平方米，配置3张消防宣传画布（按用户需求定制），可循环播放，画布为专用灯箱画布；
25	发电机：汽油发电机，功率：≥8KW，可外接市电。
26	厢体内照明灯：≥4套，LED顶灯。
27	厢体外照明灯：≥4套LED顶灯。
28	爬梯：不锈钢管制作，设置防滑装置。
29	卷线盘：用于外接市电，线缆≥30米。
30	随车资料：底盘使用说明书、底盘质量保修卡、车辆工信部公告、底盘合格证、发动机号码拓印、底盘号码拓印件、车辆使用说明书、车辆合格证、车辆跟踪服务卡、车辆交接清单。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运兵车(20人)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GB/T3181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5	车身尺寸：长≥7000mm、宽≥2000mm、高≥2700mm；车厢内高：≥1900mm；轴距：≥4000mm；整备质量：≤4500kg；
	6	油箱容积：≥100L，电动加油口；
	7	制动系统（前/后）：前盘后盘刹车，缓速器，电子稳定系统ESP；悬架：前独立悬架后少片簧；
	8	车身结构：全冲压车身结构；车轮：真空轮胎，铝合金轮毂。

	9	发动机：燃油：汽油；形式：涡轮增压；排量：3.0~4.0L；
	10	发动机功率：≥230kW；
	11	排放标准：国IV；
	12	变速器：手自一体变速器，前进档≥6档。
	13	整车防腐：整车采用阴极电泳防腐（车身+底盘）工艺并保证车辆8年以上不锈蚀；
	14	乘客门配置：钢化玻璃外摆自吸门，门向前开；
	15	侧窗配置：全封闭侧窗玻璃，副驾铝合金推拉窗；
	16	灯光：整体式大灯，整体后尾灯、日间行车灯；
	17	空气调节系统：前后双区独立控制，内置自动空调，制冷量≥14000大卡；
	18	天窗：可透视安全天窗（带遮阳帘）；
	19	取暖装置：非独立+三盒式+水暖除霜，大功率水暖除霜（内外进风/可调）；
	20	后视系统：杆式后视镜，带电动调节和除霜功能，右后视镜带电子下视镜功能；
	21	内视镜：高级电子内视镜（带≥5寸高清高亮显示屏，集成车前路况显示及录制、右前路况显示）；
	22	多媒体配置：音频播放器（含收音机、多媒体）、电子钟；
★	23	座椅及附属设施：≥20座，座椅靠背可调节；
	24	警灯警报器：车顶前部安装长排警灯警报器；
	25	车身图案：按客户需求定制。
	26	随车资料：车辆使用说明书、车辆质量保修卡、车辆工信部公告、车辆合格证、发动机号码拓印、底盘号码拓印件、车辆交接清单。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无人机运输车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提供投标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关公告或检测报告，交车时，提供投标产品经认证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工信部公告证明。
	2	车身颜色符合GB/T3181中规定的RO3大红色，外观标识严格落实《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文件要求。
	3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平整度符合XF39的相关规定。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所有铆接保持一定的密度。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粘接牢固可靠。
	4	其它：配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倒车雷达、倒车影像（并有语音提示功能）、驾驶室内监视器、三点式预警安全带；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应急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配子午线钢丝轮胎、胎压监测系统；配置前轮盘式制动器（全驱越野底盘除外）、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
	5	底盘：驱动方式：4×2。
	6	发动机：最大输出功率≥100kW；排放标准：国VI。
	7	轴距：≥3300mm；整车尺寸（长×宽×高）：≤6000mm×2100mm×2800mm；满载质量：≥3900kg。
	8	乘员室：乘员≥4人，加装数模兼容车载台，兼容350兆/370兆。安装北斗三号车辆定位无源终端。原装贯通式结构，前部左边为驾驶员车门，前部右边为乘员车门，尾部为原装双开门。空调：底盘原装冷暖空调。

★	9	整车结构：整体为铝合金骨架厢体，根据用户提供的无人机规格尺寸进行合理布置，运用专用夹头、托架、拖板、铝合金盒及塑料盒对无人机进行固定。连接采用高强度专用连接件内藏式搭接结构，厢内设照明装置。材料：全部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饰板采用光面拉丝氧化铝板。布局：车后部左右两侧设置铝合金型材框架器材柜，要求器材存放空间大，过道宽敞，其前后均有车门，驾驶员室、乘员室及器材均置于汽车内部，确保乘坐舒适、安全、器材取用方便快捷。车厢两侧上部分别配置爆闪灯。
	10	发电机：柴油发电机；额定功率： $\geq 5.0\text{kw}$ ；相数：单相；频率：50HZ；电压：220V；启动方式：反冲式手拉启动或电启动。
	11	电源储能管理系统：48V全场景模块化电源储能管理系统一套：车内相关设备可实现使用行车发电机，太阳能，市电，油动发电机充电，输出覆盖12/24/220V。系统包含智能五合一充逆一体机1套，智能磷酸铁锂电池1套，智能配电箱，智触监控屏，折叠便携太阳能板2块，智能发电机1台，线材包。
	12	智能五合一充逆一体机：尺寸： $\leq 50*15*30\text{cm}$ ；Wi-Fi：支持；蓝牙：支持；交流插座输出：10A，220V，2200W；直流总输出：13.6V 70A，1000W Max或26.4V 60A，1600W Max。
	13	智能磷酸铁锂电池：单块尺寸： $\leq 50*26*30\text{cm}$ ；单块容量： $\geq 5000\text{Wh}$ ；单块电压： $\geq 51\text{V}$ ；单块最大持续充电电流： $\geq 80\text{A}$ ；单块最大持续放电电流： $\geq 100\text{A}$ ；电芯类型：磷酸铁锂；IP防水等级： $\geq \text{IP54}$ 。
	14	智能配电箱：交流输入：220-240V,50Hz，最大输入电流 $\geq 30\text{A}$ ；直流输入：10-30V，最大输入电流 $\geq 70\text{A}$ ；交流输出： ≥ 6 路,每路最大输出电流10A 220-240V,50Hz；直流输出： ≥ 12 路,其中6路可远程控制，每路最大输出电流 $\geq 20\text{A}$ 。
	15	智能触摸屏：7寸IPS触控屏幕，分辨率 $\geq 1024*600$ 。
	16	折叠便携太阳能板：功率： $\geq 400\text{W}$ ；开路电压： $\geq 37\text{V}$ ；短路电流： $\geq 13\text{A}$ ；最大操作电压： $\geq 31\text{V}$ ；最大操作电流： $\geq 12\text{A}$ ；最大系统电压： $\geq 1500\text{VDC}$ 。
	17	智能发电机:额定功率： $\geq 1.8\text{kw}$ ；电压：220V。
	18	随车资料：底盘使用说明书、底盘质量保修卡、车辆工信部公告、底盘合格证、发动机号码拓印、底盘号码拓印件、消防车使用说明书、消防车消防器材清单、消防车合格证、消防车跟踪服务卡、消防车交接清单。
	19	随车器材：手提式干粉灭火器（2kg） ≥ 2 具，原车工具1套，车用三角警告牌1套，移动线盘2盘，移动照明灯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 评标方法

- 包1（小吨位水罐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 包2（泡沫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 包3（大吨位泡沫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 包4（大吨位灭火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 包5（多功能泡沫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 包6（举高喷射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 包7（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 包8（登高平台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 包9（抢险救援车）：综合评分法
- 包10（专勤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 包11（保障类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 包12（运输类消防车）：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

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合同包1（小吨位水罐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2（泡沫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1	小型、 微型企 业，监 狱企业 ，残疾 人福利 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3（大吨位泡沫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 微型企 业，监 狱企业 ，残疾 人福利 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4（大吨位灭火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 微型企 业，监 狱企业 ，残疾 人福利 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5（多功能泡沫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1	小型、 微型企 业，监 狱企业 ，残疾 人福利 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6（举高喷射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 微型企 业，监 狱企业 ，残疾 人福利 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7（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 微型企 业，监 狱企业 ，残疾 人福利 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8（登高平台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9（抢险救援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10（专勤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11（保障类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12（运输类消防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5 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1.1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小吨位水罐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泡沫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大吨位泡沫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大吨位灭火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多功能泡沫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举高喷射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登高平台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抢险救援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专勤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保障类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运输类消防车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	----------------------------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小吨位水罐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1.0分 商务部分9.0分 报价得分30.0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技术部分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项目实施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1、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0-2分；2、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0-2分；
	设计方案（4.0分）	1、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0-2分；2、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0-2分；
	培训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1、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0-2分；2、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0-2分；
	售后方案（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1次），得0-2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2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2分；4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5分；6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分。大于6小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6.0分）	根据投标人2020年11月01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认证体系（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1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泡沫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	------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1.0分 商务部分 9.0分 报价得分 30.0分	
技术部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项目实施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1、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0-2分；2、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0-2分；
	设计方案（4.0分）	1、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0-2分；2、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0-2分；
	培训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1、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0-2分；2、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0-2分；
	售后方案（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1次），得0-2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2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2分；4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5分；6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分。大于6小时的不得分。
	业绩（6.0分）	根据投标人2020年11月01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商务部分		

	认证体系 (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 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 每项得1分, 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 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大吨位泡沫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1.0分 商务部分9.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关键技术参数 (标“★”项) (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 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 (加“★”项)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10分, 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 满分15分。注: 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 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 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 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 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 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 (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 (非标“★”项) (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 每有 1 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 最低得 0 分。注: 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 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 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 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 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 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 (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项目实施方案 (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 1、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 (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 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 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 得0-2分; 2、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 得0-2分;
	设计方案 (4.0分)	1、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 包含整车设计图 (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 得0-2分; 2、设计精细, 布置得当, 具备实用, 得0-2分;
	培训方案 (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1、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 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 得0-2分; 2、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 (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 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 得0-2分;

	售后方案 (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1次），得0-2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2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2分；4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5分；6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分。大于6小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 (6.0分)	根据投标人2020年11月01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认证体系 (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1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大吨位灭火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1.0分 商务部分9.0分 报价得分30.0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 (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 (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技术部分	项目实施方案 (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 1 、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 0-2 分； 2 、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 0-2 分；
	设计方案 (4.0分)	1 、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 0-2 分； 2 、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 0-2 分；
	培训方案 (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1 、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 0-2 分； 2 、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 0-2 分；
	售后方案 (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 1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 1 次），得 0-2 分； 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 2 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 2 分； 4 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 1.5 分； 6 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 1 分。大于 6 小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 (6.0分)	根据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01 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认证体系 (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 1 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多功能泡沫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1.0 分 商务部分 9.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技术部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项目实施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1、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0-2分；2、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0-2分；
	设计方案（4.0分）	1、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0-2分；2、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0-2分；
	培训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1、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0-2分；2、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0-2分；
	售后方案（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1次），得0-2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2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2分；4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5分；6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分。大于6小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6.0分）	根据投标人2020年11月01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认证体系（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1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

举高喷射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1.0分 商务部分9.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项目实施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1、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0-2分；2、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0-2分；
	设计方案(4.0分)	1、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0-2分；2、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0-2分；
	培训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1、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0-2分；2、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0-2分；

	售后方案 (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1次），得0-2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2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2分；4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5分；6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分。大于6小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 (6.0分)	根据投标人2020年11月01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认证体系 (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1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大跨距举高喷射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1.0分 商务部分9.0分 报价得分30.0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 (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 (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技术部分	项目实施方案 (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 1 、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 0-2 分； 2 、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 0-2 分；
	设计方案 (4.0分)	1 、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 0-2 分； 2 、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 0-2 分；
	培训方案 (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1 、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 0-2 分； 2 、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 0-2 分；
	售后方案 (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 1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 1 次），得 0-2 分； 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 2 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 2 分； 4 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 1.5 分； 6 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 1 分。大于 6 小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 (6.0分)	根据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01 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认证体系 (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 1 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登高平台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1.0 分 商务部分 9.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技术部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项目实施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1、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0-2分；2、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0-2分；
	设计方案（4.0分）	1、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0-2分；2、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0-2分；
	培训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1、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0-2分；2、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0-2分；
	售后方案（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1次），得0-2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2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2分；4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5分；6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分。大于6小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6.0分）
	认证体系（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1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

抢险救援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1.0分 商务部分9.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项目实施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1、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0-2分；2、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0-2分；
	设计方案(4.0分)	1、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0-2分；2、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0-2分；
	培训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1、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0-2分；2、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0-2分；

	售后方案 (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1次），得0-2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2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2分；4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5分；6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分。大于6小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 (6.0分)	根据投标人2020年11月01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认证体系 (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1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专勤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1.0分 商务部分9.0分 报价得分30.0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技术部分	项目实施方案 (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 1 、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 0-2 分； 2 、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 0-2 分；
	设计方案 (4.0分)	1 、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 0-2 分； 2 、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 0-2 分；
	培训方案 (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1 、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 0-2 分； 2 、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 0-2 分；
	售后方案 (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 1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 1 次），得 0-2 分； 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 2 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 2 分； 4 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 1.5 分； 6 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 1 分。大于 6 小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 (6.0分)	根据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01 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认证体系 (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 1 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保障类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1.0 分 商务部分 9.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技术部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项目实施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1、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0-2分；2、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0-2分；
	设计方案（4.0分）	1、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0-2分；2、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0-2分；
	培训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1、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0-2分；2、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0-2分；
	售后方案（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1次），得0-2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2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2分；4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5分；6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分。大于6小时的不得分。
	业绩（6.0分）	根据投标人2020年11月01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商务部分	认证体系（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1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

运输类消防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1.0分 商务部分9.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关键技术参数（标“★”项）(15.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所有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指标（加“★”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项实质性优于加1分,满分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
	一般技术参数（非标“★”项）(30.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30分，每有1项不响应或负偏离扣3分，最低得0分。注：1、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技术参数须与检验报告中内容一致，不一致以检验报告为准。检验报告未载明的参数，以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为准；2、评审委员会将以检验报告中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交检验报告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合格证（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资料）。（需求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项目实施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1、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满足或优于规定供货时间），应急措施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妥当，得0-2分；2、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0-2分；
	设计方案(4.0分)	1、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设计方案完整，包含整车设计图（整车外观、结构设计等），得0-2分；2、设计精细，布置得当，具备实用,得0-2分；
	培训方案(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1、车辆交付后培训安排及时，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培训次数、时长充足合理，得0-2分；2、培训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介绍车辆改装结构等内容），得0-2分；

	售后方案 (4.0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修期承诺、保修期内技术支持、技术人员辅导、故障响应、用户回访与技术支持、设备维护支持、交货计划、验收等服务措施。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承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规定质保期，承诺定期巡检（配发后每年度巡检次数不少于1次），得0-2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团队服务能力、响应时间进行评审：维保团队能力水平高、效率较高，2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2分；4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5分；6小时内提供实地保障服务，得1分。大于6小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 (6.0分)	根据投标人2020年11月01日至今与本项目招标产品类似的车辆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合同有效期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被解约的合同不得填报。
	认证体系 (3.0分)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每项得1分，应当年审而未年审的，该认证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投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投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投标人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 (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的中标 (成交) 结果、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 (响应) 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 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 根据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 (成交) 结果公告, 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 (如有) 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 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 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 交付时间: _____

(二) 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 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 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 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 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 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2.符合甲方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3.符合乙方在投标 (响应) 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 (响应) 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 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 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2.符合甲方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3.符合乙方在投标 (响应) 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 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 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 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 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投标人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 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 _____

(三)服务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 _____

(二)付款条件: 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投标人	
验收依据	<p>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p> <p>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p> <p>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p> <p>4.投标（响应）文件</p> <p>5.投标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p> <p>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p>
投标人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p>1. 采购人代表：</p> <p>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p> <p>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p> <p>4. 其他投标人代表：</p>
验收评价及结论	<p>评价：</p> <p>结论：<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p>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验收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投标人	
验收依据	<p>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p> <p>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p> <p>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p> <p>4.投标（响应）文件</p> <p>5.投标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p> <p>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p>
投标人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p>1. 采购人代表：</p> <p>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p> <p>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p> <p>4. 其他投标人代表：</p>
验收评价及结论	<p>评价：</p> <p>结论：<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p>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验收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按照以下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包号：第 包（项目划分采购包时使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格式：

目 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七、技术偏离表
-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正文格式：

一、投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编号：_____，我方自愿参与投标，并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

二、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违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的最终报价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四、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规定。

五、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和资料。

六、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要求，签订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合同。

七、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八、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九、我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十、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下列表样仅供参考，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上浮/下浮率（%）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三、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一) 货物 (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上浮/下浮率(%)	总价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二) 服务 (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	----	------	------	------	------	------	----	----	----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上浮/下浮率（%）	总价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招标，项目编号：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五、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提供缴纳保证金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投标, 项目编号: _____。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文件和处理的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 以牵头人名义缴纳, 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附授权委托书。

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招标文件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包括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十七、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				
1		★	1.1...			
			1.2...			
			...			
2		★	2.1...			
			2.2...			
			...			

说明：

1.“招标技术要求”栏应详细列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2.“投标响应内容”栏填写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作出的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偏离程度”栏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4.“备注”栏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5. 本表填写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为准。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说明：

- 1.“本项目拟任职务”栏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项目组成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内容和格式自拟)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